

苑裡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01 次臨時會議事錄

目 錄

一、議事日程表	1
二、會議概況	
壹、預備會議	2
貳、大會	
第 1 次會議	4
第 2 次會議	42
三、附錄	
1、代表出席一覽表	73
2、議決案分類統計表	74

一、議事日程表

苗栗縣苑裡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01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

日期	星期	開會時間及會議事項		備註
		上午 10 時至 12 時	下午 14 時至 17 時	
02 月 08 日	三	1. 代表報到 2. 預備會議		
02 月 09 日	四	1. 鎮長施政報告 2. 苑裡公有零售市場重建進度報告		第 01 次會議
02 月 10 日	五	1. 討論提案 2. 人民請願案 3. 臨時動議 4. 閉會		第 02 次會議
備註	本議事日程表經大會議決得變更修正。			

壹、預備會議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02 月 08 日上午 10 時 18 分

二、地點：本會議事堂

三、出席：洪主席晃琦、林副主席俊廷、郭代表汶沂、劉代表國成、張代表文財、陳代表基寶、王代表建鑫、張代表平奇、張代表素英、呂代表景文、江代表世坤

四、主席：洪晃琦

五、司儀：秘書鄭泉奇

六、紀錄：駱秋香

七、會議事項

甲、報告事項

鄭秘書泉奇：大家早安，代表簽到 6 席，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洪主席晃琦：各位代表前輩，大家早安，大家好。今天是本會期第 22 屆第一次臨時會，現在會議正式開始，今天的議程是代表的報到跟預備會議。下一個議程，請秘書宣讀。

鄭秘書泉奇：會務報告及討論事項：

(一)報告事項：

1. 休會期間同意墊付案件共 16 件，書面資料請參閱。

洪主席晃琦：各位代表先進，先跟各位報告，因為休會期間一共墊付了 16 件，其中第 3 件是客庄活動中心內部修繕，我們的自籌款是 29 萬；第 7 項是縣府補助 130 縣道及周邊路燈照明工程，我們的自籌款是 22 萬；然後第 8 項是縣政府補助中山路老舊路燈汰換工程，我

們的自籌款是 33 萬左右；再過來是第 9 項，是縣府補助公廁的美化環境，我們的自籌款大概是一萬四到一萬五左右，以上這 16 件都是上一屆劉秋東劉鎮長的時候去爭取回來的，鎮公所現在正在執行的，以上報告。那各位代表先進對這 16 個案件有沒有什麼意見的？(席間無聲)沒有的話，那下一個案就請秘書宣讀。

乙、討論事項

案由一：擬定本會第 22 屆第 01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是否適當？提請討論。

審查意見：照表定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洪主席晃琦：各位代表先進，明天我們請鎮長做施政報告。就是他所謂的理想，要怎麼把苑裡帶往哪裡？第二個是做菜市場進度的報告。各位代表，那第 3 天我們就是鎮公所跟代表會的提案討論，以上，對這個部分，各位代表先進有沒有什麼意見的要修正的？如果沒有的話，就照這樣子。(席間無聲)好，沒有的話，就照這樣子。

丙、臨時動議

洪主席晃琦：請問各位代表先進有沒有要做臨時動議的？(席間無聲)好，沒有的話，那還有沒有代表要發言的？好，沒有的話，我們今天的會議就到這邊結束散會！(敲槌三聲)

中華民國 112 年 02 月 08 日 10 時 20 分散會

貳、大會

第 1 次會議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02 月 09 日上午 10 時 14 分

二、地點：本會議事堂

三、出席：洪主席晃琦、林副主席俊廷、郭代表汶沂、劉代表國成、張代表文財、陳代表基寶、王代表建鑫、張代表平奇、張代表素英、呂代表景文、江代表世坤

四、列席：鎮長劉育育、主任秘書楊介德、民政課長鍾永坤、農業課長謝素玉、人事室主任曾天鴻、財政課長曾美華、行政室主任鄭秉松、建設課課長鄭智元、社會課長傅金鳳、主計室主任李錦秋、圖書館館長蔡錦繡、幼兒園園長江素慧、清潔隊分隊長林英志、公管所所長洪政男、殯葬所所長吳玫花、政風室主任陳柏如

五、主席：洪晃琦

六、司儀：秘書鄭泉奇

七、紀錄：駱秋香

八、會議事項

甲、報告事項

鄭秘書泉奇：大家早安，代表簽到 11 席，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洪主席晃琦：…(問候語)…今天本會第 22 屆第 1 次臨時會第一次會議，現在宣布開會(敲槌三聲)。今天的議程為鎮長施政報告及苑裡公有零售市場重建進度報告。首先請劉鎮長做施政報告，劉鎮長請。

劉鎮長育育：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還有我們鎮公所各位主管夥伴們，還有在旁聽席的鄉親朋友，大家好!

這段上任的期間非常感謝主席，然後副主席、還有代表們給我們非常多的建議和指導，然後還有非常感謝主管同仁們就是努力的協助，讓我們可以更了解，鎮政的一些工作業務。那我們鎮公所的同仁夥伴也非常的用心跟努力，也都有他們自己的專業，我今天就是代表我們公所的團隊來跟代表會進行報告。

我上任苑裡鎮長大概有 40 幾天的這個時間，對我而言，這個 40 幾天其實是一個全新全力投入來了解鎮務，而且是帶著學習的心態，那每一次我都把握有沒有機會改進的一個歷程，這 40 幾天，我每次在批閱公文的時候，我都會去掌握這個公文，背後有一些來龍去脈，了解之後，還要去歸納、分類不同的政治業務，可能跟不同的課室的業務也有關係。同時我還要思考，那下一步要怎麼做、怎麼走會更好。那有一些工作，看起來是習以為常的行政事務，他可能是以前的前人經驗、累積，可是有一些事，看起來會有一點點，覺得好像不太合理，我在想有可能是我還沒有很了解歷史脈絡，可是也有可能是我需要去平衡兩種需求。第一個需求，是施政的延續性。就是前人做的，我們留下來的有延續性要去思考。可是我又要去平衡回應證明對於變革的期待，這兩種怎麼做平衡？我怎麼施政、怎麼走？是我需要去努力的。

我知道其實選民對我的支持，基於對於改革的期待，這也是證明給我的任務。所以從上任到現在，面對每一件事情，我不敢忘記要集思變

革、努力求進步。可是我也要提醒自己跟團隊不可心急。我們怎麼樣可以跟團隊夥伴心裡帶著進步、變革的心，可是也要有一種開放學習，然後廣納大家的意見來去做每一個政治的工作。我們很努力，希望可以看到每一件事，他背後都有一個結構的原因。我們要一步一步，慢慢推進從小的地方著手，有多少空間我們就努力做多少事，把握當下做我們可以做的。那我上任之初的這一年預算其實已經決定了，所以我的施政的重點就是全力做好執行預算的工作，並且在執行的過程中，努力去找到可以優化、可以變革的這個空間。

我在競選期間有提出各種政見的訴求，雖然我沒有直接對應的預算來支持，所以我沒有辦法完整落實的機會，可是我在執行現在既有的工作當中，我盡可能把我政見的精神，落實在每一個細節裡面。所以我會將我上任的工作重點分成3大類，然後這個施政報告首頁是我們公所的所有主管同仁的照片，因為我是代表團隊一起來做報告。我會分3大項，第一項是鎮政經常事項，鎮政經常事項我會報告3類，就是我們常常看到的鎮公所要做的工作。這些工作我盡可能找到努力的空間，跟大家分享，一是既有的工作要優化他，而且提升效益。第二個是我們既有的工作，要加強民眾的宣導跟認知。第3個是我最強調的公私協力。那這邊可以跟大家分享我們的鎮政的經常事項，從路平、燈亮、水溝通，再到我們公所一樓的那些櫃台的民眾服務工作，這些都是我

們證明公共生活的例行性、維持性的工作。這個很重要，因為這是對於我新任鎮長了解業務的第一課，所以我盡量從中找到可以優化的一個項目。我分成3大類，第一類，是我們鎮公所舉辦的活動，應該要有一個SOP，把一個活動分成事前、事中跟事後，我們可以讓一場活動辦得具有合乎政見跟政策宣導的一個目標，所以活動可以辦得比較順暢，民眾來參與也可以更優化，我們的活動的效率和效益也可以提升。舉例來說辦這個拔蘿蔔的活動，我們其實結束之後，鎮公所內部就有進行了一個會議來做討論。那另外一個是關於其實民眾用網路或是實體有不同的陳情方式，我們怎麼回應、機制怎麼建立，我們都努力在優化。不管是網路還是櫃台，同時呢，我們的那個經常事項，也包含開口合約到底要怎麼擬定新的這個施作機制，可以讓我們的不管是民眾還是說民意代表們的陳情跟意見，可以即時回應，然後回覆問題，可以更有效率的來去應對。那第二個是資訊視覺的優化，就是我們重新活化鎮公所的官方網站，因為官方網站長期以來，民眾可能不知道怎麼使用。還有那個鎮公所的社群媒體的經營，像是臉書什麼的，我們盡可能讓這個資訊視覺優化，來降低民眾的門檻，彌平資訊跟民眾認知的這個落差。所以像是清潔隊春節停收、還是市場的重建進度、還有我們春節的各項業務停止民眾服務的事項，我們都透過這個視覺優化來跟民眾進行溝通。我們的苑裡市場歷史建築的景觀平台，也在小年夜的時候啟動，他也是加強

民眾宣導。譬如說不要造成過多的垃圾一直丟到那個地方，也讓鎮民可以了解，歷史建築以及重建的這個進度。那另外一個是關於垃圾減量跟垃圾分類。初五，那個清潔隊開工，我也實際去一些定點垃圾車視察，也發現我們苑裡民眾的這個垃圾量其實是蠻多的，怎麼樣可以加強民眾宣導，一起來垃圾減量跟垃圾分類。另外一個是我未來也會來去做的事情。我前幾天去縣政府開縣政的會議報告，就有在講，疫情又要升溫了，可是我們長者的疫苗接種率是比較低的，我們怎麼樣可以配合清潔隊的廣播、鄰里長來去做一個合作宣導。第3個，就是我在鎮政優化的過程當中，非常重視公私協力的導入，那這個計畫是山腳公園的這個軸帶再造設計，我特別要求廠商要加開一場民眾說明會，讓民眾可以了解鎮公所的計畫內容是怎麼樣。那所以我剛剛講的分3種，就是我們常常公所在做的，這些經常工作業務，我從中著手了3個方向，是希望可以優化。對內是我們鎮公所的這個同仁夥伴，我們要優化我們的方法，提升我們的效益。對外，我們是盡量讓民眾可以知道鎮公所在做什麼。接下來，我們對內對外，我們才可以公私協力，一起來做更多對苑裡很好的事情。

那第二點呢？是微觀調控、政見落實。我剛剛已經有講到，在我這個競選的過程中，有提出6個政見。可是因為我沒有預算來做支持，那我如何落實我的政見呢？所以我是微觀，我有機會可以改善可以把我的精神放進去的，在既有的這

個工作當中，去落實我的政見。那我這裡有分5大項來跟各位代表們做報告。第一個就是我們的鎮立幼兒園的營養午餐，是不是可以食材採用是以在地為主的，所以我們現在已經跟農會的直銷站來進行討論。然後第二個是原本春節的花燈，其實是要在鎮公所的外面進行佈置，可是我們認為應該要移到火車站，才可以擴大效益。第3個是原本的拔蘿蔔活動，我們增加了食農教育、醃蘿蔔的這個活動，那第4個呢，是我的鎮政透明化當中，我每一個禮拜都會用鎮長週記的方式來跟鎮民報告我的工作內容，同時我們在招聘建設課的人員的時候，也是用公開的方式。然後第4個就是我們的民眾參與的機制。像是山腳軸帶的這個設計，我們就讓山腳的民眾可以來票選工程當中防鏽漆的顏色。那另外一個就是我們歷史建築的這個景觀平台，我們也讓縣立苑裡高中的同學跟老師可以在上面教學上課。那另外一個也是我政見很重要的幸福共乘，我們現在會小規模的來研擬、來去試辦。所以我剛剛講的微觀調控，就是我的一些精神，可以放在現在的工作。所以我剛剛講的其實不外乎有3個原則，一就是在地共融、共好，二是施政的透明化，三是要擴大民眾參與的精神。我做這一些調控，有一些原則要把持住，就是不要去變更已經訂好的事項的前提。只要有可變更、可調整的機會，再把我的精神放進去。最後一項是重大的這個專案，重大的專案，可能涉及的經費是比較高的，所以我要審慎地、慢慢地去推進，可是又要在期程以內，去

做這個工作事項，因為每一個重大案件，他的執行階段都不一樣，那我面對這些專案，我除了要回塑過往這個工程的脈絡，我還要把握這個工程計畫的原則，而且我還要在這個工程進度允許的這個範圍去進行改良、還有監督。那我們大概分為幾個重大的這個專案，一一跟代表會來報告。第一個，是苑裡公有零售市場的拆除、重建工程。這個稍後我也會用專案的報告來跟代表會說明。那他目前的狀況就是第二次流標。第二個呢，也是比較大的一個新建案，是我們山腳的活動中心，那他預算有 2700 多萬，現在已經進入到細部設計的這個工作狀況，那這些細部設計，我也會增加一些友善的使用者的介面，這個細節可以再補充。第三個呢，就是我們這個青埔的殯葬園區的敬心館，我們在二樓有增設櫃位，這個經費也蠻龐大的，4400 多萬，大概是預計二月 10 幾號會來做開工，那這個做法上我會嚴格來監工。第四個呢，是剛剛有提到兩次的山腳公園，是前任鎮長在卸任之前提了一個計畫，是關於那個改善工程計畫，可是我們被補助單位退回了，所以現在是在進行修正計畫書，這一個工程我會特別來釐清計畫的精神，我們修正要符合中央補助的要點。最後一個是苗 130 線道的指示系統，他這個經費是 300 萬，這個也一樣，我們要送那個補助修正計畫，也是跟剛剛的那個錦山公園、山腳公園的用意是一樣的，我們要釐清中央補助的計畫精神，修正到符合，然後再送出去，以上是我的施政報告，請大家多多指教。謝謝！

洪主席晃琦：謝謝鎮長，先請回座。請問各位代表先進對鎮長的施政報告有沒有什麼不清楚的？未來苑裡的方向，是在鎮長跟他的團隊手上，有沒有什麼不清楚要詢問的？如果沒有的話，就要緊接著下來的市場的進度的說明。好，都沒有的話，那我們接下來開始下一個議程，就是我們請鎮公所做一個公有零售市場的重建進度的報告，那現在你們要派業務單位，還是你們誰要來做報告？

劉鎮長育育：我報告。

洪主席晃琦：鎮長請。

劉鎮長育育：謝謝主席，副主席跟各位代表。我第二次發言，是針對苑裡市場的拆除、重建工程，做一個進度的報告。首先先跟大家說明，其實這個 2018 年從這個菜市場火災至今，他的重建過程，其實就是命運多舛這樣子。那我們很努力的，上任之後，就很積極的希望可以來解決問題，當然這個也是，選民們會來選我，就是覬於很大的期待，可以好好地把這件事情處理好，然後可以順利的重建、好好的設計，留給苑裡一個更好的一個菜市場跟公共設施。

我這邊有做大概 7 張的投影片，趕快讓各位可以進入這個細節狀況，然後了解我們最後的政策的方向。先跟大家說明這個，市場拆除重建的一個計畫需求跟現況環境、調查分析。大家可以看到其實他的面積大概 3364 平方公尺，那他在都市計畫區是屬於市場用地，多數是苑裡鎮公所管理的所有土地，有少部分就是 1036 地號跟 1045 地號，這兩筆是屬於國有財產署的公有土

地，可是大部分都是我們鎮公所的土地範圍。剛剛講的，從 2018 火災到現在有很多的曲折，我們在拆除重建的這個工程，經過兩次的招標，可是也兩次的流標。在 11 月 9 號的時候，去年公所已經有針對這個流標召開一些預算書的調整會議，其實這兩次流標也跟所有的這個代表報告，我覺得兩次流標一定是有他的原因才會流標，可能看起來它是個危機，可是我覺得危機有可能是一個轉機，它的危機是什麼呢？就是這個專案。我們為什麼會流標兩次？他就反應了兩件事，第一個是他的設計是不是需要調整，因為可能沒有廠商，好像是兩次都沒有廠商來投標的，所以是有什麼樣子的狀況？我們真的要去釐清。

然後第二個是從第二次流標到現在這個時候，其實原物料的價格都在漲，所以我們僱工購料的這些預算編列其實要調整，甚至可能預算經費是需要提高的。因為現在真的原物料漲價的很嚴重，那這些都是我們的危機，可是我們要怎麼讓它變成轉機？我們來面對這個問題來處理他，轉機就是我們的策略是我們要來增加重建的經費預算。那怎麼增加呢？跟各位代表們報告，我們要趕快來啟動歷史建築區域那邊的市場，他的重建經費要趕快來申請。因為我們現在只有針對新建案跟經濟部中部辦公室來做申請，可是只有一部分，所以我們現在要增加重建預算，應該要趕快把歷史建築部分的經費申請下來，這個圖呢簡單跟代表說明，其實我們目前就是大家比較知道的，兩億多，縣政府的補助是 1 千萬、然後

經濟部中部辦公室的補助是 6000 多萬。所以其實我們這些經費，主要就是這個圖左邊的這個方格，就是新蓋的，就是經濟部的那個計畫的這個基地範圍。可是呢，旁邊這邊是屬於歷史建築的那個市場，其實是還沒有爭取重建經費。那這兩個爭取的中央部會是不一樣的，左上角的這個是經濟部。旁邊這個 L 型的是要跟文化部文資局來做重建經費的申請。然後我們覺得這邊沒有沒有啟動，就太可惜了，所以我們要加速啟動，這樣我們的重建經費才會提高。那同時呢，不是只有啟動這個歷史建築的重建經費，我覺得不只是預算問題，我們還有全局、全區規劃的重點，因為之前比較著重的，只有這個正方形的左上，並沒有整區的去作全盤的規劃跟思考。那我這邊也跟代表們報告，全區規劃他有什麼優點。就是說，我們如果納入歷史建築的經費就會比較充足。然後第二個是不要分兩邊重建，才不會造成分次施工，因為這邊要蓋，蓋好後另外一邊可能兩三年、四年、五年再蓋，就變成那個地方，一直都會是施工區的狀況，所以我們整體規劃，就不用分次施工，造成民怨。

然後第 3 個是改善周邊的交通問題。不知道代表們有沒有看這個圖，其實這邊是一個停車場的入口處，就是原本的那個設計，他這個停車場是在為公路跟大同路的交叉口，然後這邊其實都會有人在這邊擺攤位，可是如果你入口，車子是這樣子進去，其實是蠻危險的，所以我們覺得有一些部分是需要去調整的。那第二個是我們如果

歷史建築區的重建去申請，那個設計、還有監造、還有施工的錢，他還可以做一個微調就是要把新的這個市場的建築要做融合性的調整，因為我們不希望兩邊的市場，變成是區分開的，然後人在這邊走，他可能在裡面買，結果他出不去另外一邊，因為以後，不管是正方型的還是L型的，都會是市場的地方。所以，如果你沒有通透性跟連結性，對民眾採買是不太方便的。所以我們也覺得整體規劃，攤位數才會足夠，那我們也不用這樣子要分兩次去移動攤商。如果一起全區規劃整理，我們就可以減少變動。因為到時候抽籤會有公平性的問題，到底你是要抽那個正方型的這一區，還是L型的這一區，也會有公平的問題。可是如果整體一起來思考，那個抽籤也就會比較有公平性。然後再來是我們整體規劃有融合性，我們就可以打造比較有特色的菜市場。就可以增加我們經濟的效益，跟文化、觀光的收益。所以這個大概是我們施政上的一個微調。

我們接下來的工作要怎麼做？我也列出了幾個時程。第一個就是原本那個正方型的新建案，也就是跟經濟部中部辦公室申請的那一筆費用，他的預算勢必是要調整的。第二個是他有的一些問題，因為他流標兩次，流標兩次就反應了一些狀況，這個狀況我們要來解決，我們怎麼讓民眾可以來參與、檢討。就是我們要趕快去爭取重建增加的預算，所以我們會擬定計畫去申請歷史建築增加的經費，先向苗栗縣的文觀局，再向中央文化部文化局申請經費，有了經費就可以設

計、發包，然後開始規劃施工，所以要加緊腳步讓市場改建的腳步可以更快，以上是我的報告。謝謝大家，請大家多多支持。

洪主席晃琦：好，請鎮長先回座，各位代表先進對公有零售市場重建有沒有什麼意見？或要提問鎮長或業務課的？陳基寶代表請。

陳代表基寶：我很認真在聽你的報告，我給你百分之百的支持。我覺得你的規劃思維真的是年輕人的方向，因為你剛才所提的，我是認為要整體啦。因為走到哪裡，大家都在說市場的事，當初這個案子其實我們代表會有很多同仁認為不可，尤其你提的那個出口的地方，那個出口的地方其實會造成整個設計上不恰當，希望這個你把他好好規劃，好不好？還有就是說，我記得選舉的時候你有講，你說這是一個…是…你在市場要開一個會叫做什麼你記得嗎？公聽會，你有說到什麼，你還記得嗎？黑箱作業，有沒有？你有沒有說那個黑箱作業嗎？我請問你，為什麼是黑箱作業？你可以講一下嗎？如何去把黑箱作業在你的手裡，你如何去把他透明化？好不好？你先講一下。

洪主席晃琦：鎮長請。

劉鎮長育育：謝謝主席、副主席，還有各位代表，謝謝陳基寶代表的提問。那我就是先謝謝陳基寶代表的肯定。

我們的確也發現，可能原本的這個設計規劃，其實有一些需要調整的。那就如同我剛剛講的，流標兩次是有原因的。然後第二個是上一任鎮長的施政狀況，其實有舉辦就是好幾次的，那

種民眾參與的工作坊。其實有納入，不只是攤商、還有鎮民、還有一些年輕人、或者是專家學者，有來開參與式工作坊。所以其實大家給了很多的建議，所以後來是之前的那個建築師事務所，有針對大家的意見，變成 ABC 不同的方案。然後，ABC 還有做一次公聽會讓大家投票。所以他程序是先收集大家意見，開兩三次的會，然後最後形成 3 個選項，還用投票的方式讓大家決定 ABC 哪一個比較好。那最後好像是 C 方案是比較多的，就是全區規劃。

全區規劃就跟我的這個施政理念是一樣的，不過就是從那個時候選擇完之後，一直到這個新的這個設計案出現的中間，大概有兩年的時間，就民眾們可能比較不知道已經投票選完了。可是後面出來的設計圖好像跟原本是不一樣的有落差。所以我們就很希望說，第一是不能夠只有單一個區域的思考，要全盤性的思考，而且他可以增加預算經費。因我們要來提出這個 L 區域要跟文化部申請經費。然後全區域的規劃，我剛剛講的也有一些優點，減少不必要的民怨、跟多次的搬遷、還有抽籤的公平性問題。因為不一定有的人是要在正方形或是不一定有的人是要在 L 型，所以我覺得這個還有抽籤、公平性的問題。因為我們只有這個正方型的攤位數，是沒有辦法容納所有的攤位，所以變成如果這邊先做好，可是那個攤商根本數量是比這裡還多的，那抽籤就會有公平性的問題，所以要全區來考量。

那我怎麼做到公開、透明呢？就是我的那個

施政報告，我的施政報告就是有提到，在小年夜的時候我做了一個市場歷史建築的觀景平台，然後要很謝謝那個時候有很多代表們也都有前來參加。我跟大家講那個市場平台的這個用意，就是為什麼我們要做一個平台讓大家看到裡面，現在到底在做的狀況是怎麼樣，其實這個就是一個民眾參與跟公開讓他知道我們的進度。這個地方用圍籬圍起來，然後都黑黑暗暗，我就發現裡面超多垃圾的，然後大家分不清楚市場是古蹟或是歷史建築，古蹟和歷史建築兩個是不一樣的，可以申請到的經費也不一樣，所以我們也透過這個景觀平台跟民眾講他的身分。然後這還有一個優點，大家有看到這個合照，苗栗縣的文觀局的副局長還有那個科長其實都有來現場參加，所以他看到我們做這個平台覺得說，我們很用心想要讓民眾可以知道，就是歷史建築，我們現在重建的過程跟進度。所以大家有空，如果有去看，會看到這個觀景台有說明牌指示牌，就等於是我們鎮公所要做的事情已經有列在那個說明牌上面。我們還有用一個QRcode，如果民眾有任何問題，都可以用QRcode寫問卷，我們那個問卷有問他說，他們希望市場重建的想法是什麼？還是他希望收到鎮公所的資訊，留下他的電話還有line，我們就可以傳訊息公告讓大家知道。所以我覺得這個景觀平台，我們上任不到一個月，就做出一個，這樣子不到15萬就發包的一個很小的一個景觀平台。就讓大家可以打開這個菜市場，更認識他。你想要關心它、了解它，你就會想要知道

它的進度，想要知道它的進度就會來看資料，查詢一些我們鎮公所的一些施政的公告，以上是我的回答，謝謝。

(大會改由林俊廷副主席擔任大會主席主持會議)

林副主席俊廷：還有沒有代表要發言的？請張素英代表發言。

張代表素英：(問候語：略)鎮長，我要請問一下，你這個為公路的出入口，市場的出入口，我請問那些樓房的地主，你有沒有去溝通，有溝通嗎？有沒有可以順利來完成這個市場？

劉鎮長育育：公管所這邊都有，因為這個好像地上物…

張代表素英：對啊！簡單呢還是麻煩？是很簡單的還是很為難的？你有去了解嗎？問鎮長你啦，你現在施政報告啊，我請問你一下，我們現在市場要入口，車道要進去地下室…

劉鎮長育育：這個先跟張代表說明一下，這是原本的設計。就是說他的停車場路口，是從為公路跟大同路這邊…

張代表素英：對對對對。

劉鎮長育育：我跟代表報告，就是我覺得入口在這是不太適合的。因為那邊其實是交通比較阻塞的地方，所以我報告我是不同意這種的設計，所以說我們以後的停車場入口，可能之後會微調，可能是在天下路之類的。因為為公跟大同這邊交通太阻塞了，所以您講的這個是原本的設計，我們會來做改變。

張代表素英：好，沒關係。原本的設計也是可以改。看你們公所要怎麼設計？我現在說你們現在如果要做市場的範圍，從你們現在出入口要做起來，他那個

樓房你們有把握、可以溝通嗎？

劉鎮長育育：我們一定要來溝通，因為全區規劃一定會涉及到，可能我們以法規來說，就是說他的那個土地所有權可能就是公所，可是地上物可能不是公所的。那我可能要研究一下，之前到底他們簽的契約跟當時要蓋這個地上物，到底是經歷了什麼樣的過程，如果我們因為公共利益要去做整體的市場規劃的時候，如果有涉及到民眾的權益受損，我們就要按法規的程序。然後當然我們鎮公所同仁，一定會來做軟性的溝通、加強說明，同時我們就依照法律的程序跟法規，可能有一些民眾的利益受損的部分，我們也要來做補償。

張代表素英：聽你說是很簡單。我知道在劉鎮長的時候就很難溝通，我不知道你是不是有把握溝通這個範圍。這間老房子的範圍、還有旁邊的範圍都要溝通起來做市場。請問你一下，你有沒有這個把握。

劉鎮長育育：一定要努力來溝通。我前任的怎麼做我不確定，可是我們這一任跟鎮公所的團隊，還有我們的業務單位，一定要努力來溝通，因為他是全區的規劃。

張代表素英：好沒關係，你現在說前面那邊，你們去申請去做古蹟…

劉鎮長育育：不是古蹟，它是歷史建築。

張代表素英：歷史建築，我不知道是不是事實，聽說還要再改回來，有沒有這個事情。

劉鎮長育育：代表，我再跟你們說一次。就是我們這個程序，就是歷史建築，它現在還沒有申請重建的經費。它現在就是先維持，不要讓它因為地震崩塌，所

以它叫緊急加固。我現在就是在報告，接下來我們鎮公所要做的工作。就是我們要去爭取歷史建築，就是燒去的那個地方要爭取重建的經費。所以我的意思是說，那個地方也要重建，只是上一任還沒有進入到這個程序，可是我們這一任開始把那個重建的經費申請下來。

張代表素英：現在你們申請歷史建築，是事實嗎？你們去申請的公文，有沒有？還是你們要再申請改過，改我們苑裡的門面，店面要再重新畫圖過…

劉鎮長育育：代表，我再幫你說明。我們現在的設計，就只是針對這個正方形，L型這裡還沒有申請重建的經費，所以我們要趕快來申請，要寫計畫書跟文觀局、文化部申請重建經費，因為現在都還沒有申請，所以連設計都還沒有能力，因為我們還沒有申請到經費。我要跟大家說，我要做的工作就是趕快來申請經費，我們有經費才能夠發包、設計，才會有人來設計，要有錢才會設計，設計好了，下一個階段，再來做開工。現在是連設計圖都沒有，因為我們這個位置還沒有錢可以做，我剛剛在報告的就是說，這就是我們要做的工作，趕快把這邊要重建的錢申請…

張代表素英：還沒有申請，那地目是市場用地嗎？

劉鎮長育育：我剛才報告的就是說，這就是經濟部中部辦公室，只有針對正方型的部分補助。代表，就是只有這裡而已。

張代表素英：不是說要做古蹟嗎？

劉鎮長育育：它是歷史建築。

張代表素英：那為什麼外面的人說要做古蹟？

劉鎮長育育：不是，因為這邊不可能是古蹟。古蹟跟歷史建築也是委員他們要去審查，我也沒有能力決定，我們一般平民也沒本事。是要經過文觀局，他有一個審查的委員，大家都通過，他才會是文資身分，我們文資身分只有這個L這個而已，還有旁邊這裡有一個山牆，還有這個據賣場。但是，這個正方形都不是歷史建築、也不是古蹟。不過我們這邊有去申請經費，就是我剛才有報告的，苗栗縣政府給我們1千萬、經濟部給我們6千多萬。但是我剛才有報告，我們這個L型的，就是現在看起來，火燒後好像都沒有整理的那個地方，就是沒有申請重建的錢，我們要去申請，所以現在這個L型燒掉的，還沒有設計圖，我們會來努力申請經費。

張代表素英：好，謝謝。

林副主席俊廷：謝謝張代表。主席請。

洪主席晃琦：鎮長、各位代表先進，大家早安！大家好。本席第一次發言。想請教鎮長，看起來好像是要整個重新來做規劃、設計、做整體規劃，是不是？

劉鎮長育育：就是這邊已經完成設計了…

洪主席晃琦：所以全部要重新來，整個調整、做統一的規劃…

劉鎮長育育：可是是以歷史建築的經費…

洪主席晃琦：其實你說我機車也好，說我比較務實也好，那這個整個時程大概要多久？你認為可以多久？

劉鎮長育育：我們希望一定要來加緊腳步，第一個是…

洪主席晃琦：加緊腳步是3年？還是4年？還是一年？還是半個月？

劉鎮長育育：我們是希望可以盡快開工。

洪主席晃琦：開工是一回事，你從開始沒有到規劃完成，大概要多久時間？

劉鎮長育育：我們是希望今年的年底，看有沒有辦法申請經費。

洪主席晃琦：今年年底規劃完成就對了，等於設計書都出來了。

劉鎮長育育：可能到明年吧。希望今年可以申請到。

洪主席晃琦：沒有關係。那因為剛剛張素英代表有提到，前面有地上物是人家的，地上所有權是我們公所的。那我知道之前的鎮長有去溝通了兩三次，那大概也快決定了，那你到底要不要做？你自己去努力啦。那第二個是既然之前已經拖那麼久了，那當然也不能歸究於任何人或是鎮公所，整個拖也好、怎麼樣也好，已經4年多沒有菜市場了。那你中繼市場的選址決定了沒有。

劉鎮長育育：謝謝代表跟主席報告，中繼市場也是很重要的，攤商可以在施工過程中，有一個地方繼續他們的生存。然後我們評估這個，我也有跟我們的業務單位，就是公管所的所長做討論。其實那個中繼市場，他現在已經有發包設計的一個建築師，那我們原本之前是有選定中繼市場的…

洪主席晃琦：會不會變動？因為之前是在慈和宮，會不會變動？

劉鎮長育育：我覺得選址需要來重新考量？因為有很多的…

洪主席晃琦：重新考量、重新去規劃你的中繼市場的位置之後，那你現在整個設計發包，就等於是整個停擺了，是不是？

劉鎮長育育：就是可以來做調整，還沒有到細部，然後這也會涉及到攤位數。

洪主席晃琦：對啊。所以你中繼市場，可不可以在兩年內完工？

兩年內可能有點久？攤商我坦白講，他們已經等了4年多了。那如果你又等了一年半、兩年，那攤商的生計，當然現在生計，大家都在大同路上面，可是裡面的攤商怎麼辦？很多攤商無法做生意，他沒辦法進去，你要怎麼去維護他的權益。那所以你的中繼市場選定，你大概什麼時候給我一個正確的、大概的時間。不要說我繼續努力，因為我們要把努力方向歸為實質化、數據化，我需要的是一個時程，一年、兩年、半年，你可不可以大概給一個數字，或者日期？

劉鎮長育育：先跟代表報告，中繼市場會涉及到我們什麼時候開工，因為中繼市場的規劃，大概需要4個月到半年的時間。就是說我們要往前推，因為他最多做半年，所以動工的前半年，就要確定是在哪裡，而且他的設計是怎麼樣。所以我們如果在年底可以順利申請到市場的這個重建預算，就可以推估開工的時間，那我們就可以確定中繼市場的施工時間，對，然後施工大概4個月到6個月的時間。

洪主席晃琦：所以大概最快中繼市場，要明年才可以完工。

劉鎮長育育：對。

洪主席晃琦：攤商會不會有意見？

劉鎮長育育：所以需要跟大家一起來考量，民眾要參與要開說明會。

洪主席晃琦：對啊！要趕快開說明會，因為整個時程上可能會有一點來不及，因為攤商已經等很久了。因為已經等了4年了，因為等了4年你才有機會當鎮長，如果沒有等4年大概你不會當到了鎮長。所

以我講得很實在，那在這個部分，你說整個中部辦公室給 6 千萬，台電的錢還沒有進來嗎？

劉鎮長育育：目前沒有。

洪主席晃琦：業務課，那個台電的錢進來了嗎？

林副主席俊廷：公管所請。

洪所長政男：跟代表報告一下，那個部分是到 113 年的部分才重啟，所以這部分還要再跟台電申請。

洪主席晃琦：所以我們現在整個總經費加起來大概一億多。是我們苑裡鎮公所，原有的 8 千萬、再加上 1 千萬的縣政府、然後 6800 萬的經濟部的錢，所以大概是一億多。那你們大概預估如果重新整個規劃設計之後，含歷史建築你認為所有的攤商位置夠不夠？現在原有的攤商位置應該是 141 個，那你設計含歷史建築之後，你的攤商位置到底夠不夠發放給原有攤商，可不可以增加？

洪所長政男：跟主席報告，就是我們目前原有的，目前的興建市場是 94 攤、加上歷史建築當初的修復計畫是 52 攤，所以加起來是 146 攤。遠比那個我們市場的攤商是 140 攤，是足夠的。

洪主席晃琦：那你的總經費大概是多少？如果含歷史建築大概要多少錢？你有沒有概估過？

洪所長政男：跟主席說明一下，這部分當初修復再利用計畫，那個恒維建築師事務所，有算過一個經費，歷史建築的修復工程，約計大概 8 千萬。然後再加上目前的興建市場是兩億二，所以加起來總共的規模，大概需要 3 億。

洪主席晃琦：我現在是問給鎮長聽的。你大概要去爭取 3 億回來，扣掉我們原有的 8 千萬，你大概還要去外面

要兩億二，那我只能說祝福你，趕快去要錢回來蓋我們的市場，以上，我發言完畢，謝謝。

劉鎮長育育：謝謝。

林副主席俊廷：好，還有沒有代表要發言？請張文財張代表。

張代表文財：(問候語：略)這個施政報告，我剛才聽鎮長說，我們山腳活動中心新建工程在做細部規劃，那細部規劃好的話，預算什麼時可以發包？

劉鎮長育育：這個我們請社會課做補充，謝謝，因為接下來要進入細部設計。

林副主席俊廷：好，我們請社會課課長

傅課長金鳳：(問候語：略)張代表，剛剛有問說我們什麼時候要開始做工程發包，那現在目前的進度是一月 28 號，我們已經開完細部的審查會，委員都已經有提供，要修正的一些些意見。那剛剛鎮長有提到說，我們公所這邊還是會提供一些意見，那到時候彙整資料之後，會給我們的蔡建築師來做一個調整。那如果快的話，我想說可能大概順利的話，大概再 3 個月應該是可以工程招標。但是還是要去看，是不是可以標得出去。

張代表文財：3 個月內可以招標。

傅課長金鳳：或許。如果順利的話，那當然是細部設計的、那些修正的，那些東西要趕快給我們蔡建築師來做一個調整，然後因為審查會所有的委員，也是要看書面資料是不是符合他當時提出來的建議，以上。

張代表文財：你說還有意見要拿出來。

傅課長金鳳：對，剛剛鎮長有提到說，我們公所這邊可能還是要有一些修正的一些意見。

張代表文財：那鎮長給了嗎？

傅課長金鳳：大概主要是針對身心障礙者的動線。除了我，還有現場有兩個委員，有邀請他們給意見。所以可能那個建築師事務所要針對委員還有鎮公所的意見，融入之後他再去修改。

張代表文財：課長，你說大概在 3 個月內可以辦。

傅課長金鳳：是。因為我們也有先跟我們蔡建築師有做一個聯繫。那他是有針對，就是當時的 5 個委員提出來的一些意見，他是說大概是一個月內會修改、修正，後續我們的委員也要看他是不是能夠接受，我們修正的一個結果，所以如果順利的話，3 個月順利的話，那當然是要看說委員是不是有針對我們蔡建築師後續的一些，比如說修正的一些意見來做調整。

張代表文財：好好好，謝謝你。

劉鎮長育育：那也請各位代表多幫忙。因為現在僱工購料，就是那個原物料都一直上漲，所以我們也很希望是有好的單位可以一起來做，這個公共設施的興建。

張代表文財：你們先規劃出來，先規劃發包才對。我再請教鎮長，剛才我們陳代表所說的，我也想了解。你當時在選舉當中說的黑箱作業，還沒有幫我們做一個解釋。

劉鎮長育育：好，我再說明一下。就是市場在重建的時候，之前有開過參與式工作坊。就是讓民眾來參與，參與之後有 3 個結論，有 ABC 方案，就是說市場要怎麼蓋有 3 種方案。最後一次是用公聽會的方式大家來投票，看 ABC 哪一個大家比較多數的意

見，最後那個公聽會是 C 方案更多人同意。結果結束之後一直到這個新的設計圖出來，中間差不多有兩年的時間。但是出來的圖跟之前大家投票的 C 方案，是完全不一樣的。所以這個過程可能沒有做一個民眾告知，讓民眾來了解。因為那時候，好幾千個人陸陸續續用網路的、或是用實體投票，其實很多人那時候投票的時候，過兩年之後又看到那個設計圖，很多民眾反應說為什麼我投票，我投給 C 方案，跟現在的設計圖是完全不一樣的，這個中間沒有做一個溝通、協調，所以大家會想說，到底是發生什麼事情。所以我覺得應該是這個兩年的過程，沒有做到民眾的知情，所以才會覺得說這是有發生一些狀況，主要是這樣子跟代表報告，所以我的那個政見也特別重視民眾的知情還有參與，所以我才會去做那個台子，就是讓民眾直接就可以看到現在重建的程序到哪裡。

張代表文財：我請教鎮長，這個觀景台農曆 29 那天開幕，到現在有多少人去參觀？

劉鎮長育育：其實滿多人參觀的。例如說這張差不多就有 30 幾個，像我們縣立苑裡高中的同學跟老師就有去做那個歷史文化教育，還有家長帶孩子。為什麼我們要趕在小年夜啟動？是因為過年期間很多人回來，有很多網紅或是遊客 FB 打卡。我覺得預估是有超過 800 到 1000 人次。

張代表文財：我們現在是要大人去了解，孩子並不知道市場要做什么。

劉鎮長育育：不會，因為他們都是苑裡的小孩，他們回去後也

會告訴家長。不只是這個，過年很多人回來，我們還有花燈，從車站、市場都有用一個帶狀的花燈。所以過年時我也會去巡視，真的過年期間很多人，大朋友帶小朋友很認真的有在看解說。

張代表文財：如果這樣很好，但是有一點可能要注意。我們的觀景台，要進去中間的這個空地，是要讓人家走進去看，不要變成機車停車格。這一點，希望你要做好。以上，謝謝。

劉鎮長育育：我們有放3角錐，謝謝。：

林副主席俊廷：還有沒有代表要發言的？請郭汶沂代表，請。

郭代表汶沂：(問候語：略)我想跟鎮長請問一下。我們整個菜市場的重建機制，其實第一個步驟就是剛剛我們主席有提到的，我們的這個中繼市場。那剛剛我們鎮長有回應到，就是說中繼市場就選址的部分，我們公所這邊會再重新選址。對不對？

劉鎮長育育：大家來討論。

郭代表汶沂：對，那等於說我們要經過跟這一些攤商大家來進行討論、然後我們也要去調查，到底有多少的攤商，願意進到這個中繼市場裡面？所以等於說這個時程，我們還是先打一個問號未知數。因為我們沒有辦法去確定，什麼時候能取得絕大多數攤商的這個同意，那這個就會影響到我們整個菜市場重建的這個期程。

劉鎮長育育：應該是他是平行的。然後剛剛主席有講到有多的那個預算，我們怎麼樣申請更多的重建經費，可是中繼市場這邊的規劃他是平行，一起同時並進的，選址問題跟攤商調查。

郭代表汶沂：那如果說到時候產生一個問題。爭取經費一定會

比較少變數，我們跟攤商在協調、討論過程中，因為人多，所以變數一定會比較大。那如果說到時候經費已經爭取下來，結果中繼市場整個時程 delay，整個市場重建時程都要跟著往後 delay 了。所以說是不是請就中繼市場的部分，鎮長跟相關的課室趕快去啟動，確定選址在哪邊。第二點就是因為之前已經有設計了，鎮長你現在的意思就是說我們整個市場你會再去做整個調整嘛。

劉鎮長育育：我那個調整我再說一下，他的主體是以歷史建築區域的重建經費來去做擴充，怎麼融合現在既有的設計。我沒有要去調整現在的，因為現在的已經結案了。

郭代表汶沂：我知道。

劉鎮長育育：可是譬如說像這個花圃，他有一點阻隔性，還有這個出入口也有一些問題。所以我的計畫的方向，是以文化部這邊的經費申請為主，以他為主。他要去重建這個區域，可是同時…

郭代表汶沂：他的出入口的調整，可以拿文化部的經費來施作嗎？

劉鎮長育育：就是要去溝通，可能我們這邊的 L 型，以他為重建基礎，然後去周邊做一些微調。

郭代表汶沂：好。那我們現在這樣講，就是說就我們 L 型歷史建築的這個部分，現在就是他整個的法令的規定，我們只能把他修復回原始樣貌。

劉鎮長育育：沒有，他可以有一些創新的。跟各位代表報告，其實歷史建築不是說就是這麼廣，那個是他的範圍，定著土地的範圍，可是真正的歷史建築的本體，只有圍牆。就是只有這個一條，可是中間的

空地是要用修復、再利用的重建跟這個牆可能做新舊融合，這個是需要有設計師，有一些新穎的想法把他結合。因為他其實燒到蠻殘破的，所以不太可能說，你重建的方向一定是跟以前一模一樣的，只是要怎麼樣把這個牆變成特色。

郭代表汶沂：把這個牆變成特色。鎮長你知不知道，就上一任的劉秋東劉鎮長，他並沒有說沒有去申請這個所謂的歷史建築的部分。我們鎮公所一樣有請委員去跟文化部文資局去做申請，結果文資局那邊，我有看到他們裡面的審查報告。文資局裡面的審查委員，有一個審查委員他就講了，今天苑裡菜市場，歷史建築的這個牆面，只剩下這個破舊的牆面。他說你們有價值的，就是這個牆面而已，你們為什麼要把他融合、重蓋。你們就是保留這個牆面就好了，就不要再蓋。那變成如果說到時候我們又重新申請，假設我們又遇到了一樣的問題，那文化部那邊，會不會又講說就是把這個牆體保留。因為你們有歷史價值的，就是這個牆體而已。那我們到時候我們公所該如何去應對？因為變成說到時候那個空間保留，那我們旁邊怎麼辦？那個空間就浪費掉了。那我們到時候攤商數，因為我們現在的規劃應該是有把這個所謂的歷史建築的區域，然後把這個攤商數給規劃進去，才会有到現在的140幾個位置，那如果到時候沒有辦法，可能他就是這個L型，然後跟中間那個是據賣場，這兩個都是只剩下牆壁而已…

劉鎮長育育：別館跟本館剩牆壁。

郭代表汶沂：只有這邊才有完整的建築，這邊跟這邊都只剩牆

體而已。那如果到時候文化部不同意補助經費新舊融合起來，他說我們只能補助經費給你把牆體加固，把這個牆體保留起來就好，那我們的工作該怎麼辦？

劉鎮長育育：謝謝代表的提醒，我們一定會來努力爭取。最重要的是，這個還是市場用地的，其實在台灣有很多案例、很多市場，譬如說雲林、還有台南，他們本來就是市場，但是他們也是歷史建築，而且裡面還有攤商在做生意。因為他不是古蹟，不是那種你都不能動，也不可以在裡面做生意，不是的。因為我們的市場是比較特別的歷史建築。全台灣不是只有苑裡，全台有六七個案例，還是在做生意、而且他們也是歷史建築、也有拿到文化部的補助，所以我們要用其他的案例來去說服委員。說這本來就是市場的歷史建築，現在的文資委員比較不會說是死的保存方式。什麼是死的保存方式？就是你就站在那裡，然後都不要去動，就讓他和原本的一樣。這個觀念其實有慢慢在推翻，盡可能要符合現在的民眾使用來去做融合，所以我們這邊也會提出全台灣的案例，有在做生意、有在營運的市場，而且他是歷史建築的身分，我們可以提供案例給委員，說我們這個市場也是朝向活化經營的。

郭代表汶沂：我的意思是講說，可能你剛剛講的這些歷史建築，一樣有在做菜市場、還是說做其他的營運。有可能他們的歷史建築在當初是整個保存完好的，而不是像我們苑裡，我不知道說有沒有像我們苑裡這樣子。他是一個就是殘破、只剩下某部

分牆體，然後後續我們要去把他新舊融合再拿來做使用的。這個部分我們不是文化人，我真的沒有去了解。現在就是說可能也不會遇到這個問題，你自己要去注意。然後再來，我們看他依照舊的這個圖，這邊是有畫設停車格。因為他應該是因應相關的建築法令，所以他必須要有這個停車格的這個設置。那這裡這個停車格的設置，我們現在大同路這邊，他就有臨時攤販區，那他的這邊停車格的設計、設置，會不會去影響到他這邊的這個臨時攤販區？還是說你後續你大同路的臨時攤區，公所這邊會怎麼去處理？

劉鎮長育育：那邊的停車格就是原有的這個設計，然後我覺得也是需要重新去調整。因為如果停車格是畫在這邊的設計，你的意思，就是大同路這段很難做生意。因為大家怎麼可能會穿過攤位再去停車。這是原本的設計，我覺得是有一些需要調整的，所以可能到底那個L型RC的那個區域，是不是未來還是停車格？我覺得是需要一起重新評估的。因為他這樣擺的意思就是不要讓這邊的攤位做生意啊，因為不可能有人會略過攤商再到裡面去停車，所以我覺得這個部分，也是需要再去思考跟評估的。

郭代表汶沂：鎮長請問一下，就是說我們這邊會整個做調整。那公所這邊，你們到時候做調整，調整之後的平面圖，需要多長的時間，可以去完成這個調整。

劉鎮長育育：我們希望年底可以趕快來爭取。先爭取經費，因為我們的設計圖要畫之前要先有設計的錢，所以我要先去跟苗栗縣政府文觀局、文化部的文資

局，我要先申請經費，我要有經費，我才可以發包去畫設計圖。然後我們很希望可以在今年年底前，或者是明年的年初，趕快可以確認這個重建經費，那有了重建經費，我們就可以發包了，然後設計公司就可以來投標。

郭代表汶沂：假設我們所有的經費都到位了、所有的攤商也都取得共識了，菜市場開始進行整個重蓋之後，會遇到一個問題。假設所有的攤位也都夠，到時候這些攤商要回來，他們的攤位必須要重抽籤對不對？攤位是用抽籤決定，契約書也要重新訂，因為標的物不一樣了。那如果有新的鎮民，他想要說，現在菜市場蓋得這麼好，我也想要進去菜市場，做生意，那他們能不能去登記、能不能去抽籤？

劉鎮長育育：謝謝代表的提醒，我們很希望可以釋出空間讓新的攤位進來。可是在這個之前，我們現在攤商的營運方式其實都要做管理。因為大家也都知道，可能有些契約上的名字不一定是他去擺攤，或者是有一些不合法規的狀況，那這個其實是我們要怎麼樣來溝通，然後讓攤商可以瞭解。所以說這個管理的上面，我們也要循序漸進來去做了解。那也許到時候就會比較確定可釋出的攤位數為多少？然後也有可能還有一個狀況，是有一些燒掉的攤商，4年前燒掉的，他們也有一個狀況，就是他們已經在外面做生意，店面都已經裝潢了。有些我也有問過，他們也不一定說要回來，如果重建完成，有一些人可能就放棄了，那有可能那個攤位數就會有一點變化、微調，因為他可

以說我放棄啊。因為我外面有一個店面已經做起來，所以他可能就不會進到那個抽籤的名額裡面。所以我們去掌握到底有多少數量是可以釋出，讓更多可能是年輕人返鄉，他想要做一個小本生意，也可以進來。

郭代表汶沂：ok。我之前也有聽人家講，講說如果到時候我們整個新的市場重建完之後，那他的這個租金的部分呢，是會做調整嗎？還是依照原始的租金，繼續去租用而已？

劉鎮長育育：跟代表報告。就是我們的租金其實是好幾年前 20 年前嗎

，就是我們的市場攤位租金，是有一個計算公式的。他有依照可能是一些地價的公告，然後還有那個建築物的那個使用狀況，就是他會一年一年減少，所以他有一個公式去計算。然後之前鎮公所這邊也有收到審計這邊，針對我們的那個租金，其實是覺得有一些意見的。可是我們因為他就是火災之後，而且還沒重建，所以我們就維持，就是不要去做租金的調整。因為可能他現在的機能不好？可是未來蓋好之後，他的那個租金的計算方式，依照法規跟公式，所以可能就會有所調整，這個我們一定會公告給所有的攤商了解。

郭代表汶沂：鎮長抱歉，我們回到剛剛就是說他這個抽籤的問題。我們到時候新的菜市場，這些舊有的，現在還存在契約的這些攤商，因為我們的標的物改變了，所以變成說他的契約必須重訂，他們的契約必須重訂的時候，是不是跟後面新進攤商的地位一樣。只是說你以前就是在菜市場擺，但是我現

在是新進的攤商，一定必須要等到有空位釋出，才可以給新的人進去。對不對？那像之前在這個燒毀的範圍外面那一排，那一排大家都知道，以前外面那排，就是涼麵的那排，那以前就是違建，大家都是自己搭出來的。那後來不知道在哪一任的鎮長就是收了，這個所謂的管理費還是清潔費用。那他們也是屬於就是說，跟我們裡面的這些攤商是一樣的權利嗎？

劉鎮長育育：關於抽籤的這個優先順序我們也要基於公平，可能會有一些優先順序。有一些是既有、現在已經有那個契約的，然後有一些是針對4年前火災的那些攤商。其實我們也要去做調查，就像我剛剛跟代表們報告的，有一些店面都已經裝潢，做得很好的，他可能就會放棄，沒有想要再參與這個抽籤。那到底數量是多少？我們要做評估，而且我覺得也需要有一個優先順序的。有一些是有契約、有一些是標的物沒了就沒有契約了，都要去統計。有多少人想要再回來，可是有一些人沒有想要回來，要去了解。然後可能在之前的計畫規劃，裡面是有含納這些受災攤商的，然後我覺得基於一種轉型正義，其實也要讓他們有這個機會來去做選擇，然後剩下的就是說開放的名額是可以讓其他的人可以來申請。所以可能會分3種不同的類型，可能依照時間，或者是可能抽籤順序，來去做做調整。

郭代表汶沂：我在這邊給鎮長一個建議。我的建議是說，我們照原有，不管是燒完之後，他有沒有標的物去取得這個契約的攤商，這些都屬於舊有攤商。到時

候我們的總攤位出來，是不是我們的攤位保留 80%或者是 90%給這些舊有攤商。那其他的本來他不是菜市場舊有攤商，但是他想要進去菜市場，我們是不是留 10%的攤位，由這些人來做登記抽籤。如果今天舊有攤商可能在 90%的位置用不完，那等於說我們可以把這個剩餘的，一樣拿來給新的這邊來登記，我的建議是這樣，因為畢竟菜市場是整個苑裡鎮鎮民的，不是攤商他們的，也不是鎮公所的。所以不管是舊有攤商還是其他的鎮民，我們都必須去考量到他們的這個權力。好不好？在這邊跟鎮長報告，謝謝。

劉鎮長育育：謝謝代表，這個公平性我會來注意，謝謝。

林副主席俊廷：謝謝郭代表。還有沒有代表要來發言？我們請陳基寶陳代表，謝謝。

陳代表基寶：謝謝張文財代表幫我問了。剛才我問說黑箱作業，鎮長沒有跟我說清楚，既然你認為是黑箱作業，那會產生不必要的誤會。我希望你以後按照你的方式就是共同參與，好不好？把你所有你的步驟，包括剛才郭代表所提的，以後攤位的問題，我希望你都是公開化，聽大家的意見。還有你說的，其實我也感覺，第一次我記得那個設計公司講得很好，我有參加，我想我們代表都有參加。A 方案 B 方案 C 方案，大家都是認為說如何把苑裡市場改造成百年市場，我覺得那個設計是很棒，所以我也很納悶，後來怎麼規劃出來都不一樣？

劉鎮長育育：這是另外一個設計師畫的，跟原本開參與式的不同。

陳代表基寶：那你可不可，把當初很用心在規劃那個建築師的案子和這個案子提出比較，讓我們鄉親去覺得如何去改建是最好的方式好不好？

劉鎮長育育：好。

陳代表基寶：我是希望你能夠重新再評估一下，把最好的給鄉親自己去選擇。還有我贊成你的觀念，也希望你跟鄉親講，這是市場要改建，只是我們的市場裡面有歷史文物、歷史文化在這邊，這要保留但不會改變市場，這個觀念很重要，好不好？市場用地就是市場，只是我們的市場裡面，有歷史建築對不對？我們要跟我們的鄉親解釋，要保護那個歷史文物那些，人要去溝通好不好？我希望你朝這個方向去走。還有經費問題，總共要3億。我看一看，只有縣政府1千萬、經濟部六千萬、還有我們自己的編列預算。我們編的裡面，好像也要1億6,660萬，包括60萬的那個中繼市場的租金，還有還要加一個2千萬的中繼市場的費用，所以總共要花多少？要花差不多1億8千萬，對不對？那就是我們的鎮公所，那經費怎麼來？所以我希望你去努力一下，好不好？還有啦，我覺得很納悶，選舉的時候，縣長選舉的時候，蔡英文總統不是有來，苑裡市場不是她應該要關心的嗎？為什麼我們不藉著那個機會請她來看一下，來幫忙我們爭取嘛，是不是？這個思維你可以去想一下，好不好？

劉鎮長育育：我會努力。

陳代表基寶：現在我們政府要分6000塊現金，還有很多錢嘛。有好幾千億嘛。那我們為什麼不去找這個方向去

走？為什麼一定都是我們鎮庫來負責。鎮庫如果說要花1億6千多萬，財政課長，我們有那些錢嗎？如果真的開工後，薪水發得出來嗎？這個要去思維，我們鎮庫裡面到底真的有沒有資金？有那麼多嗎？

曾課長美華：報告代表，目前是還ok的。

陳代表基寶：如果開工的話還可以支付工程款？

曾課長美華：應該是ok的。

陳代表基寶：經濟部的6千多萬來了嗎？

曾課長美華：還沒有。

陳代表基寶：縣政府的1千萬來了嗎？

曾課長美華：還沒有。

陳代表基寶：都沒有嘛對不對？

曾課長美華：應該是要開工之後才會給我們。

陳代表基寶：我也是希望說這個思維的方向，我們可以跟著你去爭取啊！對不對。這個總統來時，主席也可以帶我們去。這是我們苑裡市場失火燒掉的所以要改建，是不是？朝這個方向來做。中央政府還有很多錢，我們一起努力好不好？謝謝。

劉鎮長育育：好，一起努力，謝謝。

林副主席俊廷：好。還有代表要發言嗎？我們請劉國成代表，請。

劉代表國成：(問候語：略)我要來跟我們鎮長鼓勵。剛剛我們主席說過，這次是因為市場妳才會當選，希望這個市場要讓你繼續連任。所以在這個時間內市場要規劃好，在你的任內，把苑裡市場做好。如果做好會繼續連任，做不好，也是會換姓劉的，希望可以給妳鼓勵，感恩。

劉鎮長育育：謝謝代表。

林副主席俊廷：我們請我們的張素英代表，請。

張代表素英：主席，換我們主秘回答，不要都鎮長在解釋，她說的好像很簡單，她講的很簡單。我現在要請教我們主秘。

林副主席俊廷：請主秘。

張代表素英：主秘，我們為了市場，開會也都有參與。很清楚的。鎮長這些圖都改過了。

劉鎮長育育：沒有。

張代表素英：現在那個路口，主秘知道，我請問主秘，我們當時在劉鎮長時規劃，也是為了這間樓房在為難，對不對？是不是？出入口的這間，我們為了這個頭痛？有沒有

楊主秘介德：跟張代表報告，原則上當時有3戶，我們有做溝通。

張代表素英：對啊，不好溝通啊！

楊主秘介德：跟代表報告一下，原則上，我們經過有3次的溝通啦。那原則上我們有做初步的一個共識，當然後續我們還沒有簽出來這樣子，那有涉及到拆遷補償的問題。

張代表素英：現在問題就是說，你們現在要溝通，鎮長她不了解，因為你不溝通，就會變成開天窗。這間樓房如果無法溝通徵收好，要怎麼蓋？光是範圍就沒辦法了，就無法整體了。整個苑裡鎮一個門面，那間老房子在那裡，你們沒有去溝通，就是要去溝通，是不是？我現在重點就是要讓你們知道，因為那時候他們來策畫我們的市場，有來解釋，我們有參與畫圖這些，有說給我們聽。我們就是

重點就是這個為公路，因為那個姓鄭的就是要去溝通、了解，才能整體蓋起來，苑裡的門面，市場蓋起來才會漂亮。

楊主秘介德：這個部分我們已經有跟那 3 戶，有做初步的溝通，拆遷補償的問題等。那經過了，差不多 3 次，還 4 次，我們有達到一個初步的共識，那這個部分我們會再跟鎮長報告。

張代表素英：謝謝！好。

林副主席俊廷：好，謝謝張代表。還有代表要發言嗎？請主席。

洪主席晃琦：(問候語：略)本席第二次發言，我想請問鎮長，剛剛講到中繼市場跟現有市場要並行去規劃、設計、施工。你認為中繼市場會先做好還是菜市場會先做好？你認為啦。依你個人的認為，公有零售市場會先做好還是中繼市場會先做好？

劉鎮長育育：應該是中繼市場要先做好，然後要動工，要開始重建了，那些攤商要移出來…

洪主席晃琦：所以你認為中繼市場會先好，對不對？

劉鎮長育育：對啊。他只需要 4-6 個月。

洪主席晃琦：那如果攤商在中繼市場已經集市了，市場也已經蓋好了，那你中繼市場要不要拆掉？會不會有浪費的問題啦。因為你要防止你新的零售市場進來之後，會不會變成蚊子館？因為大甲公有零售市場就是這樣子。他大概有 10 年是蚊子館，他的中繼市場老舊的時候，才回來到原有的零售市場，會不會有這個狀況？會不會啦。你認為會不會？所以你的選址很重要，你如果在慈和宮會不會有這種狀況？所以我建議你，你在中繼市場選址的時候，請跟代表會溝通，然後跟菜市場的攤

商去溝通，好不好？

劉鎮長育育：好。

洪主席晃琦：好，那以上謝謝。

劉鎮長育育：謝謝。

林副主席俊廷：好，謝謝洪主席。還有代表要發言嗎？沒有的話，今天就散會喔，好，散會。

中華民國 112 年 02 月 09 日上午 11 時 36 分散會

第 2 次會議

一、時 間：中華民國 112 年 02 月 10 上午 10 時 14 分

二、地 點：本會議事堂

三、出 席：洪主席晃琦、林副主席俊廷、郭代表汶沂、劉代表國成、張代表文財、陳代表基寶、王代表建鑫、張代表平奇、張代表素英、呂代表景文、江代表世坤

四、列席：鎮長劉育育、主任秘書楊介德、民政課長鍾永坤、農業課長謝素玉、人事室主任曾天鴻、財政課長曾美華、行政室主任鄭秉松、建設課課長鄭智元、社會課長傅金鳳、主計室主任李錦秋、圖書館館長蔡錦繡、幼兒園園長江素慧、清潔隊分隊長林英志、公管所所長洪政男、殯葬所所長吳玫花、政風室主任陳柏如

五、主 席：洪晃琦

六、司 儀：秘書鄭泉奇

七、紀錄：駱秋香

八、會議事項

甲、報告事項

鄭秘書泉奇：大家早安，代表簽到 10 席，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洪主席晃琦：…問候語…今天本會第 22 屆第 01 次臨時會第 2 次會議，現在宣布開會(敲槌三聲)。今天的議程是討論提案、人民請願案、臨時動議及閉會，首先我們先來審議鎮公所的提案，一共有 6 個提案，第一個提案先請秘書宣讀提案。

乙、討論提案

公所提案：

編號：第 1 號案

類別：民政類

提案人：鎮長劉育育

案由：為辦理「111 年度苑裡鎮立運動公園設施改善工程」所需經費計新台幣 350 萬元(台電公司補助 200 萬元，本所自籌 150 萬元)，敬請貴會惠予同意墊付 350 萬元，俾利工程遂行，提請審議。

理由：依據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通霄發電廠 111 年 11 月 2 日通霄字第 1112463893 號函辦理。

辦法：敬請 貴會同意墊付後執行，俟辦理 112 年度追加減預算時轉正。

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

二、附帶條件：工程預算需俟設計書圖送交本會後始能動支。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討論紀要：

洪主席晃琦：各位代表先進，有關這一個部分，是台電公司補助 200 萬元，公所自籌 150 萬元比例偏高，這部分請鎮公所的業務單位來做報告來，民政課長。

鍾課長永坤：(問候語：略)民政課報告。有關這一件，我們的體育場在 86 年間成立。面積大概有將近 3 公頃，是一個鎮民使用率極高的一個休閒運動的處所。我們原來的這一個體健設施總共有 7 座，使用也都超過了 15 年以上，目前這個體健設施，因為損壞拆除報廢的有兩座，那剩下的 5 座，我們經過評估也沒有這個維修使用的效益了，因為都已經都很舊了，所以我們就提了一個體育場的這個改善的設施改善計畫，跟台電公司爭取補助 200 萬元。經過我們的一個整個盤點，主要這一次要施作的一個項目，就是防草毯跟鋪面的鋪面

磚。主要就是為了改善體育場裡面的土石的流失，只要有強降雨的話，那個泥土沖刷，會流失的很嚴重。主要是為了改善這一部分。再來就是為了汰換這 7 座的這個體健設施。包括了高低槓、雙人的肩關節康復器、伸腰伸背器等等，總共有 7 座。另外就是休憩設施總共有 7 座，休憩的桌椅組總共是有兩座。總經費需求是 350 萬元，補助 200 萬元，公所這邊要自籌 150 萬元。希望藉由這一次的改善工程能夠提供給我們鎮民，一個優質的、休閒的運動場域。敬請貴會來支持這個墊付案。以上報告，謝謝！

洪主席晃琦：請問各位代表先進，對這個案子有沒有什麼不清楚的？或者有什麼其他相關的意見的，有沒有要提問的？(席間無聲)沒有，那這個案子，課長，請問一下，你這個發包的預算設計好了沒有？

鍾課長永坤：跟主席跟大家報告，我們就是要代表會同意墊付以後，才開始來執行。

洪主席晃琦：你的設計圖說交代表會後，再進行執行，好不好？

鍾課長永坤：好，了解。

洪主席晃琦：因為比例偏高。所以是不是設計圖說讓代表會審議之後，你再進行發包工程。各位代表先進，這樣可以嗎？(席間應答：好)好，那這個案子要不要讓他通過？(席間應答：好)好，那第 01 號就讓他通過，那圖說送代表會之後才能動用。可以嗎？(席間應答：可以)好，01 號案通過。(敲槌一聲)

編號：第 2 號案

類別：清潔類

提案人：鎮長劉育育

案由：為本所辦理「112年度資源循環工作計畫」所需經費共48萬8,680元(經費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請貴會惠予同意墊付48萬8,680元整，俾利辦理計畫遂行，提請審議。

理由：依據苗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112年1月12日環廢字第1120023326B號函辦理。

辦法：經貴會同意墊付後執行，俟辦理112年度追加減預算時轉正。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討論紀要：

洪主席晃琦：有關第02案是清潔類的，這案是行政院補助488,680元，全部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來補助，各位代表先進有沒有什麼意見？(席間應答：沒有)沒有，那這個02號案就直接讓他通過了。02號案通過。(敲槌一聲)

編號：第3號案

類別：幼兒類

提案人：鎮長劉育育

案由：為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同意補助本所幼兒園辦理「112年度公私立幼兒園汰換及新購幼童專用車經費」乙案，計新台幣92萬元整(補助款35萬6,000元，自籌56萬4,000元)，提請貴會審議，請惠予同意墊付。

理由：一、依據苗栗縣政府112年1月7日府教學前字第1120024354B號函辦理。

二、提墊付金額新台幣92萬元說明如下：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同意補助新台幣35萬6,000元，

(二)上述不足經費本所自籌計約新台幣56萬4,000元。

辦法：敬請 貴會同意墊付後執行，俟辦理 112 年度追加減預算時轉正。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討論紀要：

洪主席晃琦：各位代表先進，有關第 03 號案是 112 年度，我們要新購幼童的專車。這個部分是 92 萬元整，補助 35 萬元左右，然後自籌是 56 萬元左右。這個部分比例偏高，請業務單位來做說明，來業務單位請說明。

江園長素慧：(問候語：略)幼兒園報告，因為這台車是載內區的小朋友，然後年限已經 10 年到期，必須要更換。因為是法律的規定，然後縣府補助就是 40%，對，就這樣，謝謝。

洪主席晃琦：好，謝謝！請坐。各位代表先進，對這個部分有沒有什麼意見？要請他們再提出說明的？(席間應答：沒有)沒有，那這個案子要不要讓他通過？(席間應答：通過)好，有關第 3 案，幼稚園補助新車的部分，第 03 號案照案通過。(敲槌一聲)

編號：第 4 號案

類別：圖書類

提案人：鎮長劉育育

案由：為教育部同意補助本所鎮立圖書館辦理「112 年公共圖書館多元閱讀推廣計畫」經費，計新台幣 11 萬 3,000 元整(補助款 10 萬元，自籌款 1 萬 3,000 元)提請貴會審議，請惠予同意墊付。

理由：一、依據苗栗縣政府 112 年 1 月 13 日府教圖資字第 1120026527 號函辦理。

二、提墊付金額新台幣 11 萬 3,000 元說明如下：

(一)子計畫 1「全民閱讀推動計畫」：補助經常門 5 萬元、資本門 3 萬元，自籌 1 萬元，合計 9 萬元。

(二)子計畫 2「本土語言閱讀推廣計畫」：補助 2 萬元、自籌 3,000 元，合計 2 萬 3,000 元。

辦法：經 貴會同意墊付後執行，俟辦理 112 年度追加減預算時轉正。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討論紀要：

洪主席晃琦：各位代表先進，有關第 04 號案是圖書館類的。總經費是 113,000 元，補助款是 10 萬元、自籌款是 13,000 元。請問各位代表先進對這一個部分有沒有什麼意見的？(席間應答：沒有)沒有，那第 04 號案就通過了，沒有的話，第 4 號通過。(敲槌一聲)

編號：第 5 號案

類別：圖書類

提案人：鎮長劉育育

案由：為教育部同意補助本所鎮立圖書館辦理「112 年公共圖書館嬰幼兒閱讀推廣實施計畫」經費，計新台幣 1 萬 5,000 元整(補助款 1 萬 1,000 元，自籌款 4,000 元)提請貴會審議，請惠予同意墊付。

理由：依據苗栗縣政府 112 年 1 月 19 日府教圖資字第 1120032749 號函辦理。

辦法：經 貴會同意墊付後執行，俟辦理 112 年度追加減預算時轉正。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討論紀要：

洪主席晃琦：各位代表先進，第 5 號案是圖書館的。總經費是 15,000 元，補助款 11,000 元、自籌款 4,000 元。請問各位代表先進，對這個案子有沒有什麼意見的？沒有的話就照案通過了(席間應答：沒有)通過。(敲槌一聲)

編號：第 6 號案

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鎮長劉育育

案由：有關交通部觀光局核定 112 年度「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營造計畫」補助本所辦理「山腳公園及錦山公園景觀廊道改善工程計畫」，總經費新臺幣 1,700 萬元整，為利地方繁榮與發展，敬請 貴會惠予同意墊付提請審議。

理由：一、依據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 112 年 1 月 31 日苗文發第 1120020832 號函辦理。

二、本案交通部觀光局核定總經費新臺幣 1,700 萬元整(中央款 1,292 萬元，地方配合款 323 萬元，自償經費 85 萬元)，為利本案執行，建請貴會同意墊付。

辦法：經 貴會同意墊付後執行，俟辦理 112 年度追加減預算時轉正。

審查意見：本案擱置，下次會議再研議。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討論紀要：

洪主席晃琦：各位代表先進，第 6 號案是建設類的。是山腳公園跟錦山公園廊道的改善工程。總經費是 1700 萬元，中央補助是 1292 萬元、地方配合款 323 萬元、自償經費 85 萬元，所以地方配合款加自償款加起來是 24%，這個部分比例有點偏高，那我們請先來做說明，好不好？好，那業務單位請。

鄭課長智元：(問候語：略)建設課報告。本案原計要提報經費約 2100 萬元，經交通部觀光局審議後，審查意見為建議刪除生態池、溜滑梯及沙坑。最後核定為 1700 萬元，其中中央補助款是 1292 萬元，本所配合款及自籌款加起來是 408 萬元。本計畫範圍為山腳公園及錦山這兩處公園，主要施設項目多數為既有設施的改善，那除了既有設施的改善，在本案計畫，預計施設景觀串聯設施，也就是類似入口意象以及休憩空間的建置。最後，為利地方發展及建設，敬請大會惠予同意墊付，以上簡單報告，謝謝。

洪主席晃琦：請坐。各位代表先進，對這個案子還有沒有什麼意見的？張平奇代表請。

張代表平奇：(問候語：略)我第一次發言。因為過去的經驗，這個大筆的經費，下放到苑裡鎮每一個地方的建設，當然是非常正面的，各方面非常正面的建設。但是有時候花大筆錢下去的話，沒有那個效益，又沒有維護。你沒有一個很細部，現在花這些錢把他建設好了以後，那以後你要怎麼維護這個公園？後續的保養、維護，要使用有效率的使用。我建議建設課應該要提一個很完善的，你要怎麼去加強這一些設施？然後你後續要怎麼樣去維護？這一些已經完成的，要怎麼去維護？後續的維護你要怎麼做？這個要一整套，才不會浪費公堂。每次你看我們比比皆是，很多的建設要了很多錢下去，投資很多經費下去。後續沒有維護好、沒有養護好，倒不如不要做。我希望建設課提一個完整的整套的、設施維護整套的。你要

怎麼去維護這個設施，以後你要怎麼去維護，把他能夠完善的利用，以上報告。

洪主席晃琦：好，謝謝你，請坐。各位代表還有要發言的嗎？來，副主席林俊廷，請。

林副主席俊廷：(問候語：略)在這邊做第一次發言。其實我們的錦山公園，他就是要發展一個觀光的特色。剛剛也跟主秘討論，錦山公園其實可以做出一個觀光特色出來，很多的地方，各縣市也有類似像錦山公園的地方，做一個特色出來，像種個花海、或者是什麼金針花海、或者是做一些有特色的，在外環道的時候，遠遠的就看上去，就看得得到，人家才會想去。包括我們這次的計畫裡面，也要求要多涉及觀光的範圍內，做這個公園才有意義，不是說隨便做做就好了，希望說做這個東西對觀光，對苑裡會有幫助。以上發言。

洪主席晃琦：好，請坐。還有代表要發言嗎？那沒有的話，綜合各位的討論，是不是先行擱置，請他們提一個維護管理計畫，昨天鎮長也有講說他要再重新再細部研究。那這個部分，第 06 號案，我們先行擱置，然後下一次會議再行研議，這樣好不好？(席間應答：好)好，那第 06 號案擱置再研議(敲槌一聲)。

洪主席晃琦：公所的提案已審議完畢，現在就進行我們代表會提案的審查，那現在請秘書開始來宣讀。

代表提案：

編號：第 1 號案

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代表張文財

附署人：主席洪晃琦 副主席林俊廷

案由：為本鎮蕉埔里因位處偏遠地區，基礎建設欠缺，多處道路狹窄及路寬不足，造成車輛無法會車或跌落邊坡，建請鎮公所派員會勘後惠予改善，以利交通安全及農產運銷。

理由：建議改善工程地點如下：

1. 蕉埔里 10 鄰余木清、余阿吉宅前道路(打鹿崎通往通霄坪頂里)改善工程。
2. 通往蕉埔里 3 鄰鄧朝墻宅前產業道路改善工程。

辦法：建請鎮公所採納辦理。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討論紀要：

洪主席晃琦：各位代表先進，第 01 號提案的部分，有沒有要再說明的或者是補充的？來，張文財代表，請。

張代表文財：(問候語：略)因為這案在蕉埔打鹿崎那裡，可以通往通霄的方向，現在來往的車輛很多，車輛都無法會車。現在當地的地主有同意提供他們的地，要讓我們來做一個避車道。才不會車輛會車時都無法閃。再來還有 3 鄰這裡，這個是產業道路轉彎處很窄，很多車輛都是在轉彎的時候，掉下去水果園。所以這個很需要來拓寬，所以在這裡建請鎮公所可以盡速來辦理，以上。

洪主席晃琦：各位代表先進，對這個案子還有沒有什麼要提供建議的？那沒有的話 01 號案就通過了(席間應答：沒有)，好，代表會提案第 01 號案，照案通過。(敲槌一聲)

編號：第 2 號案

類別：社會類

提案人：代表 張平奇

附署人：主席洪晃琦 代表郭汶沂

案由：本鎮內外區老人文康中心提供年長者每日中午訂餐服務，建議簡化現行每日訂購流程，放寬於每週一登記訂餐及繳費(週一至週五可一次預訂)，當日中午長者再前往取餐，以嘉惠長輩。

理由：簡化現行每日訂購流程，放寬為週一至週五一次預訂及繳費，每日中午長者再前往取餐，以嘉惠長輩。

辦法：建請鎮公所採納辦理。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討論紀要：

洪主席晃琦：各位代表先進，對這個案子有沒有要做進行補充或說明的？來，張平奇代表，請。

張代表平奇：我前幾天有跟課長溝通過，因為我們老人文康中心還有內區舊社的活動中心，就有兩次的老人便當的這個作業。但是他是每一天就要登記一次就去一次，然後領便當又去一次，領個便當要去兩次。登記跟便當，就要去兩趟。當然我們文康中心是為了給這些長者有一個活動的中心，那個立意是非常好啦。但是在這個登記方面，我覺得可以把他省略。就是我們一個禮拜，禮拜一登記，就是禮拜一到禮拜五一次把他登記完。因為他要去領便當，他還是要親自到文康中心那邊去嘛。那我希望社會課把這個作業方面可以簡略，因為有可能一次訂購5天的話，也許這個中間錢繳了以後，也許有一天沒有領便當。我希望我們主管單位用一個管理辦法，他錢繳了以後，沒有來領便當，就視同放棄。做一個比較完善的規劃，我希望這一次，因為以前黃永岡代表，也有

提過這個案子。但是我覺得我們公所的那個處事的態度，有時候不很積極啦。反正多做多錯，多做的話，就多花時間了。我希望這一次，課長，你要很慎重把這個案子好好的規劃，那我請課長，對於這個案子，你的看法是怎麼樣？跟大會報告一下。

洪主席晃琦：課長請。

傅課長金鳳：(問候語：略)感謝我們張代表提出來這個建議。現在目前我們業務單位會涉及到，第一個預收的問題、第二個是核銷的問題、第三個是執行面的問題。那當然我們也會把這個案子，會到相關的課室來做一個評估，以上。

洪主席晃琦：請坐。來，江世坤代表，請。

江代表世坤：(問候語：略)關於這個便當的問題我再補充幾點。最近這個物資，因為通膨什麼都漲價。便當本來是公所負擔 30 元，我們的長輩負擔 20 元，現在卻反而我們長輩負擔 30 元、公所負擔 20 元。因為這個通膨，很多人反應菜色都減了，是不是說公所這邊可以，你們同樣負擔 30 元多 10 元的部分讓菜色更好一點。同樣長輩的部分一樣負擔 30 都沒有變。還有一項，就是我們的便當一定是 11 點過後才有開始發放，這個保溫的效果不好，我們不要用籃子，是不是可以用保麗龍，或是用什麼，讓他有一個保溫的效果，讓他拿到長輩手中，便當是熱的，不是冷的。我們公所的利益是良善的。再來一項，就是我們的菜色，會去訂便當的人都超過 65 歲、70 歲、80 歲，你煮的菜色如果是炸類的、硬的、乾的大家咬不

爛，飯煮得不夠軟，大家都嫌。以上這幾項，包含張平奇代表說的那些，大家再去研議看看一下。我們公所良善的立意，要給長輩的福利，是不是可以再做完善一點，不要說你立意好的政策，在後面被罵到臭頭，以上。：

洪主席晃琦：好，請坐。還有代表先進要發言的嗎？陳基寶代表，請。

陳代表基寶：主席、各位代表。鎮長，這個案子我提一下。我看你的預算裡面是編 150 萬元，對不對？預算 148 頁 150 萬是餐費，那個是老人文康中心日間服務的餐費，對不對？你那個是編 30 塊，剛才大家是說因為物資都已經漲了，是不是你 30 塊這個部分可以調整變成 40 塊，可以嗎？主計方面可以嗎？

洪主席晃琦：先請業務單位回答。

傅課長金鳳：陳代表你好。剛剛有針對就是 150 萬的問題，那個是民眾的配合款，今年我們編列的那個預算是 100 萬。

陳代表基寶：那我們編的 100 萬在哪邊？

傅課長金鳳：在我們電協會那邊。

陳代表基寶：那是不是電協會裡面可以按照我們代表的建議，把那個 30 塊提升到 40 塊。

傅課長金鳳：我想這一部分的話是從去年的預算整個編列的，所以要等是不是有剩餘的經費才能夠去編列的。

洪主席晃琦：追加減就好了啊。

陳代表基寶：對啊。辦追加減就好了，你認為怎麼樣？我請鎮長回答。

洪主席晃琦：鎮長，請你回答一下。

陳代表基寶：是不是可以按照大家的意見，30 塊我們變成 40 塊，辦理追加減預算，好不好？你認為可不可以？

洪主席晃琦：妳認為可不可行？

劉鎮長育育：主席、代表，跟大家講一下，我後面有一個資料。就是我這幾天有訂文康中心的便當。我中午自己出錢，我試吃看看，然後資料可以給個主席跟代表可以稍微看一下那個照片。我自己吃的感覺，其實菜色還 ok，只是他的飯比較濕太濕了。我在想說他的飯那麼濕，可能是因為我們的長輩牙口比較不好，那個飯會比較容易吃。我是吃兩天不一樣的菜色，我真的是覺得還 ok。因為我們如果 50 元團膳做，其實是算還可以，可是如果說代表會建議要追加這個預算，我們就是尊重，然後來互相配合跟努力，讓這個餐點的狀況比較好。我自己是感覺還可以啦，對就還不錯。大家可以看那個照片，他的蔬菜類跟蛋類還有蛋白質的肉類，其實都還蠻好的。不會說肉很硬，不好意思像昨天吃的便當，肉比較硬，可是我們自己吃了兩天，覺得狀況是還不錯，如果要再增加預算，大概初估，可能是要再增加 50 萬左右的這個預算編列。

洪主席晃琦：沒關係啊。我們那麼多錢都在花了，給老人家吃一下，沒關係啦。這個部分你們後續自己去研議，下一會期就請你們提案出來，是不是要做追加減的部分，這樣好不好？各位代表先進，對這個部分，還有要發言的嗎？副主席，請。

林副主席俊廷：本席做第二次發言。我想請問一下業務單位，

關於這個老人文康中心中午訂餐，每一年那個訂購人數的成長率或降低率是多少？

洪主席晃琦：社會課請。

傅課長金鳳：如果說我們的文康沒有開日間服務的課程的話，平均大概內外區一天大概 140 個便當左右，如果說有開一些活動跟一些課程的話，大概是 190 將近到 200 個。

林副主席俊廷：將近到 200。我們的編列預算每一年都夠嗎？

傅課長金鳳：目前是還足夠的、

林副主席俊廷：還足夠的，好。我想說其實現在很多地方都有設立關懷據點，我想說這個比例是不是會降低下來，如果說沒有的話，那就按照我們同仁建議的，可以繼續執行。以上報告

洪主席晃琦：你每年的剩餘款大概都多少錢，這個部分？

傅課長金鳳可能要會後在…：

洪主席晃琦：會後你們就針對便當的部分，做一個研議的辦法，再給代表會，好不好？

傅課長金鳳：好。

洪主席晃琦：各位代表先進對這個議題，還有沒有什麼意見的？有沒有要發言的？沒有的話，這個第 02 案就照案通過，那其他的部分就請他們研議，這樣子好不好？好，那第 02 案照案通過，其他的部分請他們做相關的報告出來。(敲槌一聲)

編號：第 3 號案 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代表 呂景文 附署人：主席洪晃琦 代表郭汶沂

案由：本鎮中山路車道標線重新劃設，原有標線經剷除後，造成高低落差約 2mm，機車族行經該道路，若稍有不慎即險象頻生，建請鎮公所盡速妥善處理，以維民眾交通安

全。

理由：中山路標線刨除後重新劃設，原有標線刨除後高地落差約有 2mm，若稍有不慎即險象頻生。

辦法：建請鎮公所採納辦理。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討論紀要：

洪主席晃琦：這案請問代表有沒有要補充或者是發言的？呂景文代表請。

呂代表景文：(問候語：略)呂景文代表第一次發言。關於中山路刨除，大概有 30 公分左右的寬度、他的深度約 2 mm。但是尤其是在這個下雨天的時候，更容易有那個機車族在上面經過的時候，有滑移的位置，常常造成危險。因為我剛好住在中山路，我常看到很多人騎在上面的時候，就有類似跌倒的情形，而且尤其在上班的時間，上下班的時間，如果有機車跟車子在一起行駛的話，常常會造成很嚴重的車禍問題，所以這個部分，我們請鎮公所，是不是可以想辦法來改善，謝謝。

洪主席晃琦：請坐。那各位代表先進，對這個案子還有沒有什麼意見？來，江世坤代表。

江代表世坤：剛剛我們提案的呂景文代表所說的是中山路的部分，其實道路的問題，不是只有中山路有問題。很多我都有拜託課長去看，包含我們的箱涵、水溝蓋，有的塌陷的、有的道路破損的，我們的動作都不夠快。有時通報你們都只有一句，合約還沒簽或還沒有通報，所以沒辦法修補。這個部分，不光光只是中山路，內區很多的道路都需要

修繕的。很多案件，都還沒有處理到半件，希望這個道路的部分，是不是一次總健檢，把該修的該補的，那些小坑洞的，不是大的工程，一次做整個總體的總健檢，把小項的工程都先做，讓人民有感，道路維護基本人民行的安全，以上。

洪主席晃琦：請坐。各位代表，還有沒有發言的？因為中山路這個部分金額比較大，我是不是請建設課這邊來做一個說明，好不好？建設課，請。

鄭課長智元：跟大會報告。原本中山路的規劃設計是要做偏心式的，那因為我們苑裡鎮民用路人的習慣，他還是習慣是原本的4線道，所以後面公所才決定把他改回成4線道。針對刨除後有高低落差的問題，建設課這邊會再跟當初的設計公司及廠商，跟他們研議後續要怎麼去改善，會比較好，以上簡要報告，

洪主席晃琦：那你研議的時候，是不是可不可以通知代表會？

鄭課長智元：可以。

洪主席晃琦：好，請坐。請問各位代表先進，對這個案子還有沒有什麼意見的？沒有的話，第03號案就通過了(席間無聲)，第03號號通過。(敲槌一聲)

編號：第4號案 類別：公管類

提案人：代表 呂景文 附署人：主席洪晃琦 代表郭汶沂

案由：本鎮中山路路燈昏暗夜間視線不佳，影響用路人安全，
建請鎮公所改善路燈照明亮度，以維交通安全。

理由：路燈昏暗夜間視線不佳，影響用路人安全，建請鎮公所
改善路燈照明亮度，以維交通安全。

辦法：建請鎮公所採納辦理。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討論紀要：

洪主席晃琦：請問各位代表先進，對這案子有要發言的？如果沒有的話就照案通過了。(席間應答：沒有)第04號案照案通過。(敲槌一聲)

編號：第5號案 類別：清潔類

提案人：代表 郭汶沂 附署人：主席 洪晃琦 代表呂景文

案由：清潔隊垃圾車停放於水坡里國道3號高速公路橋下公園，以致於當地民眾無法使用公園，建請將垃圾車等各式車輛移至別處，還給民眾公園活動休憩空間。

理由：水坡里國道3號高速公路橋下公園，原為民眾休息遊憩的場所；清潔隊將垃圾車等各式車輛停放於公園內，造成當地民眾無法使用公園。

辦法：建請鎮公所採納辦理。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討論紀要：

洪主席晃琦：請問各位代表先進，對這個案子有沒有要進行補充或說明的？郭汶沂代表，請。

郭代表汶沂：(問候語：略)這件在這邊跟我們公所講一下，就是說原本這個國道3號下面，以及整個連貫的都是公園。然後包含現在我們在停放垃圾車的這個部分，以前也是設計為就是給要去公園去做休息活動的民眾在停車使用的。現在我們清潔隊把車輛移到那邊去停放，把整個都圍起來，就是把車輛停放區都圍起來。就變成現在會有一個很大的問題，就是說民眾現在要去這個公園，還有一些團體也會在這個公園辦理一些活動，現在變成最

大的問題是，民眾要去公園時沒位置停車，因為我們旁邊就是道路，你不可能叫他車子停在路上，路上也沒有停車空間了。那現在這個公園，變成大家就不要去了，不要去會造成這個公園裡面，以前都有他們固定的人在整理，所以現在變髒亂了。所以我希望，我們公所是不是在這個高速公路橋下的南邊那邊，把我們的清潔隊的車輛去那裡找位置停，然後把這個公園停車場的部分，就是一樣開放，還給民眾去做使用。以上報告。

洪主席晃琦：各位代表先進，對這一個部分，還有沒有什麼要做補充說明的？有沒有其他不一樣的意見的？沒有的話，就照案通過了？第 05 號案照案通過。
(敲槌一聲)

編號：第 6 號案

類別：公管類

提案人：代表 呂景文

附署人：主席洪晃琦 代表郭汶沂

案由：西濱公路苑裡段房裡溪橋北側海岸里二側引道路燈故障
不亮，嚴重影響行車安全，建請鎮公所盡速修復，以維
交通安全。

理由：路燈故障不亮，夜間視線不良，嚴重影響行車安全。

辦法：建請鎮公所採納辦理。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討論紀要：

洪主席晃琦：各位代表先進，對這個案子有沒有進行補充說明的？呂代表，請。

呂代表景文：(問候語：略)關於西濱兩側海岸里路燈不亮的部分，這個兩側的路燈，我之前有跟那個縣府工務

段有講過。他說這個當初引道的部分是工務段的業務，後來不知道哪位鎮長的時候，為了順便做路燈造型，所以工務段就說，既然是鎮公所做的話，就麻煩鎮公所處理這個部分，在此我說明一下，謝謝。

洪主席晃琦：請坐。請問各位代表先進，對這個案子還有沒有要進行補充說明的？如果沒有就照案通過了。
(席間應答：沒有)，沒有的話，第 06 案通過。
(敲槌一聲)

編號：第 7 號案

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代表 呂景文 附署人：主席 洪晃琦 代表郭汶沂

案由：為本鎮衛生所前公民街危險瓶頸路口及路段，闢建經費新台幣 3890 萬元(含用地費及工程費)已獲補助並經本會同意墊付在案，建請鎮公所盡速開闢，以利地方發展。

理由：危險瓶頸路口及路段盡速開闢，以利地方發展。

辦法：建請鎮公所採納辦理。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討論紀要：

洪主席晃琦：各位代表先進，這個案子在去年，我們已經墊付過了。這個部分，各位代表先進還有沒有什麼意見的？那沒有的話，就照案通過了，呂景文代表，請。

呂代表景文：(問候語：略)公民路這條路闢建，真的是太久了啦。這是一個市中心的地方，我請我們公所是不是既然經費都已經有了，到位了，我們是不是在這個施作的時間上，是不是可以在今年，還是該怎麼樣，可以把他做好？鎮長這邊是不是做個簡

單的回答？好不好答覆一下。

洪主席晃琦：謝謝。這個我先幫你回答。因為還有水利會會勘，因為水利會的錢一定要進來，水利會不能讓他白用的，以上跟你報告。業務單位你們還有沒有做說明的？有關這一件有沒有要說明的？不要說嗎，啞巴吃黃蓮是你們的事，罵是罵你們不是罵我喔！

鄭課長智元：跟主席還有大會報告。這個案子在上個月就已經委託規劃設計，已經出去了。目前我們的進度是在找不動產估價公司來做這些土地的鑑價，後續我們會儘快就是鑑完價之後，會召開一個公聽會，然後再跟相關所有權人再做協調。如果要進行的比較快的話，就是要採納這個協議價購，盡量不要走到徵收的程序，這個部分我們會再跟土地所有權人做積極的溝通，以上簡單報告。

洪主席晃琦：那代表你還沒做協議價購，還沒有，對不對？那趕快做協議價購，你還要請水利會進來，因為水利會有用到土地，他們用到不少，不要說水利會的錢不讓他花，只有要花鎮公所的。請坐，那各位代表先進，對這個案子還有沒有什麼意見的？沒有的話，就照案通過，請公所辦理。(席間應答：好)好，第 07 案，照案通過。(敲槌一聲)

編號：第 8 號案

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代表 劉國成

附署人：主席洪晃琦 副主席林俊廷

案由：轄內溝渠多年未清疏，包括重劃區內灌排水溝、區域排水溝及家庭民生排水溝，建請鎮公所彙整後函轉權責單位定期疏通排水溝，以利排水及改善環境衛生。

理由：灌排水溝、區域排水溝若沉積落葉及淤泥，在豪大雨後

易造成淹水，影響民眾生活。

辦法：建請鎮公所採納辦理。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討論紀要：

洪主席晃琦：請問各位代表先進，對這個案子有沒有要做說明？劉國成代表，請。

劉代表國成：(問候語：略)我們選舉都說這句話，水溝要通。昨天鎮長也說到這一句話，你看這裡很多，我簡單拍了幾張。這水溝有的已經積到超過一半了，這水溝是多年都沒有去清。包括我們的灌溉跟我們住戶水溝，也都很久沒去清了，聽說現在水利會已經發包出去了。但是是不是會完全清乾淨，希望鎮公所這邊協助的時候，包括我們的民生排水溝，也要去清。希望公所為我們鎮民做好，幸好這幾年都沒有颱風，沒淹大水。你看這一條水溝，這一條如果遇到大水就一定會淹出來路上，所以這案希望公所趕快處理，以上。

洪主席晃琦：請坐。各位代表先進，對這個部分，還有沒有什麼要發言的？沒有的話，我們就請業務單位去劃分權責，該給誰清的就是給誰清，好不好？(席間應答：好)那沒有意見的話，第 08 號案就照案通過，第 08 案通過。(敲槌一聲)

編號：第 9 號案

類別：公共設施類

提案人：代表 劉國成

附署人：主席洪晃琦 副主席林俊廷

案由：本鎮近年來建築業蓬勃發展，新增許多社區及住戶，建請公所增設路燈，改善道路夜間照明，以保障鎮民生命財產安全。

理由：夜間照明不足易成治安死角，增設路燈，以保障鎮民生命財產安全。

辦法：建請鎮公所採納辦理。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討論紀要：

洪主席晃琦：各位代表先進，對這個案子有沒有要做說明或是補充的？那沒有的話，就照案通過了，林俊廷代表，請。

林副主席俊廷：本席做第3次發言。我想請問鎮長一下，如果路燈上級補助款下來，我們鎮長會不會接受？

洪主席晃琦：鎮長，請回答。

劉鎮長育育：如果有那個上級的經費補助，我們就一起全力來讓地方建設更好。

洪主席晃琦：請坐。劉國成代表，請發言。

劉代表國成：如果說路燈上級有申請經費下來，鎮長你說可以協助，配合款也可以。確實我們現在我們苑裡現在很發達，很多新住戶都來這裡蓋房子，很多轉角的地方路燈都不夠。希望這案剛才我們鎮長有說，如果有上級路燈補助款下來時，麻煩公所幫忙配合一下。

洪主席晃琦：好，請坐。陳基寶代表請。

陳代表基寶：路燈，因為社區很多、鄉下地方也很需要。當然很高興，鎮長你說上面有錢下來，你要幫忙配合款要出。但是我是不是可以建議，因為前兩天我就問我們所長，說今年的路燈預算怎麼都沒有編？我看你的預算裡面都只有維護費，沒有編新

增的，是不是譬如說我建議你，像電協會裡面，你那個年節慶祝就搬了 90 萬元，是不是我們可以拿一些錢，如果說上級沒有補助，那我們自己是不是明年度可以編列一下，好不好？明年度是不是可以編列一下？我看你今年度沒有編列。

洪主席晃琦：沒關係，這個部分，我們請鎮長來回答。

陳代表基寶：如果上級沒有補助，我們鎮公所明年度的預算，因為實際需要，是不是考慮編列路燈的經費？謝謝。

洪主席晃琦：鎮長可不可以編列？可不可以而已？對啊。不難啦。

劉鎮長育育：對啊。目前路燈就是一支 2 萬塊。然後如果縣府補助的話，一支是一萬六補助，我們公所的自籌差不多是 4 千這樣子。那我們可以再看一下預算的狀況，看是不是可以合理的編列，因為之前的年度…

洪主席晃琦：如果縣政府不補助的話，你可不可以編列新的預算，我們講明年度啦。

劉鎮長育育：對啊，我們來研議，如果沒有什麼問題的話應該可以。

陳代表基寶：還有是不是可以用太陽能的？因為我覺得很多地方都用太陽能的。

劉鎮長育育：可能要研究一下那個照明…

洪主席晃琦：那都是我買的。太陽能路燈，那是我私下花錢買的。鎮公所可不可以去買啦？因為講很久了。

劉鎮長育育：我們會一起來盤點，然後做評估，如果預算可以，我們就會來努力這樣子。

洪主席晃琦：好，謝謝。請坐，劉國成代表，請。

劉代表國成：如果照剛剛陳代表跟鎮長的對話，今年路燈補助款下來，公所這邊也無法配合嗎？可以嗎？

洪主席晃琦：還是可以配合啊！剛剛講的是新設的路燈。縣政府補助款下來的話，剛剛談話的過程，我認為她還是會去做配合啦。

劉代表國成：好啦。

洪主席晃琦：那以上這個案子還有沒有什麼意見的？（席間應答：沒有）沒有的話，第 09 號案就照案通過了。（敲槌一聲）

編號：第 10 號案 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代表 劉國成 附署人：主席洪晃琦 副主席林俊廷

案由：本鎮重劃區部分重劃道路狹窄，經常發生意外，建請鎮公所辦理排水溝加蓋改善工程，使路面變寬，以保障用路人生命財產安全。

理由：重劃區有許多產業道路狹小加上兩側有水溝，造成農用大型機具移動及車輛會車時有許多風險。

辦法：建請鎮公所採納辦理。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討論紀要：

洪主席晃琦：各位代表先進，對這個案子還有什麼意見要發言的？劉國成代表，請。

劉代表國成：這個案子，我們現在的重劃路，現在是屬於我們公所管理嗎？

洪主席晃琦：民政課課長，請。

鍾課長永坤：跟劉代表跟大會報告。重劃區的道路，因為我們民政課沒有編相關的維修、修繕的經費，所以如果有需要再去重鋪，需要去整理、維修的，我們

還是會報給縣府的重劃科，有重劃基金來辦理。

劉代表國成：如果要蓋水溝蓋呢？

洪主席晃琦：不好意思，課長請坐。建設課長，因為水溝加蓋是你的工程案件，課長，你可不可以加蓋？你要的重點是不是這樣，可不可以對不對？建設課長請回答一下好不好？

鄭課長智元：跟劉代表及大會報告。目前的水利溝加蓋的話，主要是有分為3個層面的考量。一個是要取得水利會的同意，然後第二個部分是後續加蓋後的清淤的管理問題，因為其實那一些水利溝主要是農田使用，如果有加蓋的話，他會阻塞的機會會比較大，那第3點就是經費的問題，以上。

劉代表國成：我們的產業道路有的路很小，很多人跟我陳請，因為好幾個人跌倒過，這也是為了人民生命安全。所以如果有比較需要比較危險的地方，也不能推沒有經費做，或是大家都推給別的單位，是不是我們不重視人民生命安全？因為我們這裡種田的很多，所以我們下去看的時候，我們的重劃路都很小條，都有水溝要灌溉的問題，所以這個很危險的地方，是不是要趕快想辦法去解決？有辦法嗎？

洪主席晃琦：可不可以？我知道，你很難回答啦。來，你先請坐，我知道你要說什麼，我也知道你要回答什麼。但是我跟各位報告，現在是你要加蓋，你要先找到經費，你要去水利會取得同意之後，鎮公所最重要的是願不願意出維護管理函？那個課長是不是這樣子？是啦。鎮長請教一下，你可不可以出維護管理函給水利會，這才是最重要的，

水溝加蓋的問題在這邊啦。鎮長，你現在要不要回答？還是你要會後，直接用行文的給我們？

劉鎮長育育：好。

洪主席晃琦：行文的就用白紙、黑字，這樣大家都沒有話講說，各位代表先進，對這個還有沒有什麼意見的？副主席請。

林副主席俊廷：本席做第4次發言。關於這一件提案，尤其是內區，對於這個水溝加蓋的案子會比較多，為什麼要水溝加蓋？就是因為他有安全問題，我們才會去申請，不然我們也是盡量避免可以不要蓋就不要蓋。清淤的工作也會比較好做，如果加蓋下去，也會加大公所的清淤工作負擔。但是我們的建議，是地方的需求，尤其是重劃道路的截角，為了一個截角，其實他也是不太會危害到這個水利會的清淤工作，但是你要再行文給水利會，就要快半年了。這個截角的問題，有些大車在重劃路沒辦法轉，所以我們要做截角起來，我希望鎮公所這邊，能再放寬處理，盡量便民。以上報告。

洪主席晃琦：請坐，陳基寶代表，請。

陳代表基寶：圳溝加蓋，其實大家都希望。但是我想像主席說的，重點是鎮長你的策略。因為劉鎮長那時候他也說，就是很多需要要加蓋的，但是因為有時候包括我上次提的，我的4件裡面，2件過2件沒有過。因為水利會他會依照灌溉和維護，還有需要去重新申請，但是最重要的，是鎮長你願不願意，像主席說的，你願意蓋維護費用的函嗎？我是站在鎮民那邊，像鎮長你說的要造福地方，有

需要的，拜託！反正你的經費裡面，好像編列今年建設1千多萬嘛。還要加那個電協會，好像是2千多萬嘛。是不是？電協會那邊，有沒有？如果有這個錢的話，尤其是電協會裡面有這個經費，如果有需要，我們就盡量配合地方、里長跟地方，發函給水利會，那我們再請水利會那邊盡量協助，讓大家交通安全好不好？鎮長，你贊不贊同這個方向？你看好不好？

洪主席晃琦：好，那請問代表先進，對這個案子還有沒有什麼意見的？來，江世坤代表，請。

江代表世坤：剛才說水溝加蓋的部分。其實最重要內區是在福田里，福田里在重劃是最早的，4、50年前了。他們的農路、產業道路都是兩米半的，所以他們的，不是只有說他們的交通問題而已。包含我們的消防、救護的車輛都沒辦法過。所以這個部分就如主席講的，我已經委託水利會，很多水利會都已經來會勘了，重點是他們都只有說一句，你們公所要維護嗎？公所要負責嗎？這個部分是最重要的。其實很多的水溝蓋，不是說我們硬要強加把他蓋上去的，真的是都為了維護生命安全的問題。尤其是福田里，我們最近會勘了很多條，這個再請公所看能不能幫我們配合一下？以上。

洪主席晃琦：請坐。這個是通案，各位代表先進，還有沒有要對這個案子要做發言的？沒有的話，這個第10號案，照案通過。（敲槌一聲）

編號：第11號案

類別：公共設施類

提案人：代表 王建鑫

附署人：主席洪晃琦 副主席林俊廷

案由：大同路臨時攤販集中區之臨時攤販，目前1年換一次營業許可證，實為不便；建請公所依照苗栗縣臨時攤販集中場區管理辦法第7條條文規定：臨時攤販集中場區許可期限為三年之相關法規辦理。

理由：1年更換一次營業許可證，實為不便。

辦法：建請鎮公所採納辦理。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討論紀要：

洪主席晃琦：各位代表先進，對這個案子有沒有要做發言的？
王建鑫王代表，請

王代表建鑫：(問候語：略)，請那個公管所長。

洪主席晃琦：公管所所長，請。

王代表建鑫：我請問一下，我們現在大同路的臨時攤販多久換證一次？

洪所長政男：跟主席、大會報告一下，去年底通知下去的時候是一年換一次。

王代表建鑫：一年一次。那在苗栗縣的管理辦法，在臨時攤販管理辦法他的期限是幾年？

洪所長政男：依照臨時攤販條例裡面規定是3年換約一次。

王代表建鑫：3年。那如果說我們苑裡的大同路臨時攤販，1年改回3年，有沒有可行性？

洪所長政男：跟代表報告一下。因為這個換約的期限，我有去調一下檔案，在104年在杜鎮長的時候，有考量到一些因素，所以那時候有上一個簽給鎮長，簽準暫時調整成一年換一次。

王代表建鑫：我是說現在，過去的不要再講了。我們要講的是我們的方向是在未來，過去誰當鎮長是另外一回

事，未來鎮公所是什麼態度？我請教這3年換一次，在苗栗縣是我們的管理辦法，對不對？這是不是攤商的權利，是嗎？

洪所長政男：是。

王代表建鑫：那如果攤商有需求的話，因為公所的問題，就要來剝奪攤商的權利嗎？可以這樣子嗎？可以嗎？

洪所長政男：跟代表報告一下，因為這部分去年代表有反應的時候，這部分業務課有簽上去給鎮長。然後因為我們有討論過，之後有考量到一些情形需要檢討的，所以現在還是維持一年一約。

王代表建鑫：我在這邊建議一下，公所有公所的問題，但是我們公所自己要去想辦法。但是千萬不要侵犯到攤商的權益，若你今天是攤商，那明明是你的權利，但是因為公所的問題，攤商他沒有辦法享有這一份權利。公家機關是以服務人民為出發點，是不是？

洪所長政男：是。

王代表建鑫：我希望這點，你們可以好好去研究。市場什麼時候要蓋？什麼時候可以蓋好？是個未知數，但是在這段期間，攤商所應該享有的權益，我希望公所這邊能夠好好的研議一下，畢竟這是他們的權力，好嗎？所長，我麻煩你用心了解處理，我相信鎮長，我們新任的劉鎮長也是要來服務人民，他也是希望地方能越來越好，我們這個市場是一個很大的問題，所以在此請你用心去研究要怎麼做？以上報告，謝謝。

洪主席晃琦：都請坐。那針對這個案子，請問各位代表先進，

還有沒有要發言的?沒有的話，就照案通過了，
(席間應答：沒有)，第 11 號案，照案通過。(敲槌一聲)

洪主席晃琦：各位代表先進，代表會跟鎮公所的議案全部審議完。，下一個議程是臨時動議，請問各位代表先進，有沒有臨時動議的？好，沒有。那請問各位代表先進，還有沒有要發言的?張平奇代表，請。

張代表平奇：(問候語：略)中山路跟介壽路入口意象，杜鎮長到現在已經好幾年了。但是我覺得這幾年以來，那個燈都不亮了。至少那個路口意象，本來是要給苑裡鎮，一個對外形象的窗口，反而現在燈不亮的話，好像廢物廢墟一樣，燈都不亮，這個要怎麼展現那一種意象的那一種精神出來。因為我覺得我們整個公所都對這個建設以後，維護方面都不是很重視，我請問現在應該是…

洪主席晃琦：沒關係，是不是會後，我們請業務單位直接找代表去會勘完之後，他去找錢回來修復，這樣，好不好？我們就責成業務單位，會後去找代表，我們去現場會勘好不好？

張代表平奇：好啦。

洪主席晃琦：我們去現場會勘，看他有沒有錢要做嗎？好不好？好，那請問各位代表先進，還有沒有要發言的?好，我們今天會議就到這邊。這一次臨時會感謝代表先進的參與，所有的議程已經順利圓滿，謝謝大家，閉會!(敲槌三聲)

中華民國 112 年 02 月 10 日上午 11 時 14 分散會

三、附錄

1. 代表出席一覽表

座 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代表姓名		洪晃琦	林俊廷	郭汶沂	劉國成	張文財	陳基寶	王建鑫	張平奇	張素英	呂景文	江世坤
02月08日	上午	○	○	○	○	○	○	○	○	○	○	○
	下午	○	○	○	○	○	○	○	○	○	○	○
02月09日	上午	○	○	○	○	○	○	○	○	○	○	○
	下午	○	○	○	○	○	○	○	○	○	○	○
02月10日	上午	○	○	○	○	○	○	○	○	○	○	○
	下午	○	○	○	○	○	○	○	○	○	○	○
備 註		出席：○ 請假：△ 未出席：×										

2. 議決案分類統計表

提 案 別	類別	民 政	清 潔	幼 兒	圖 書	建 設	社 會	公 管				合 計
	區別											
鎮 長 提 案	提 案	1	1	1	2	1						6
	通 過	1	1	1	2							5
	擱 置					1						1
代 表 提 案	提 案		1			5	1	4				11
	通 過		1			5	1	4				11
	不通過											
人 民 請 願 案	提 案											
	通 過											
	不通過											
臨 時 動 議	提 案											
	通 過											
	不通過											
審 查 結 果	提 案	1	2	1	2	6	1	4				17
	通 過	1	2	1	2	5	1	4				16
	擱 置					1						1

苗栗縣苑裡鎮民代表會主席 洪晃琦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02 月 10 日